

#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温泉县综合防灾能力建设项目（综合防灾能力信息化建设）

项目编号：BZWQ-[2026]2450号

采购人：温泉县应急管理局

集采机构：温泉县政府采购中心

日期：2026年6月

# 目录

|                          |     |
|--------------------------|-----|
|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         | 1   |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 6   |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 42  |
| 第四章 资格审查 .....           | 77  |
| 第五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综合评分法) ..... | 79  |
| 第六章 合同草案 .....           | 89  |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 104 |

## 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 温泉县综合防灾能力建设项目（综合防灾能力信息化建设）

#### 项目概况

温泉县综合防灾能力建设项目（综合防灾能力信息化建设）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政采云线上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06月30日16: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BZWQ-[2026]2450号

项目名称：温泉县综合防灾能力建设项目（综合防灾能力信息化建设）

预算金额（元）：17002400.00（含等保测评、软件测评、密码测评）

最高限价（元）：17002400.00（含等保测评、软件测评、密码测评）

采购需求：综合防灾能力信息化建设（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后2026年12月31日前完成项目验收并运行。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相关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合法有效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经审计完整的财务报告，新成立不足一年公司须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加盖电子公章的书面承诺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近三个月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单位，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search/cr/>）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以采购人或集采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须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1)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

(2) 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文）；

(3)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文）；

(4) 市场监管总局《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

(5)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

(6)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 财政部、SF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JY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年06月09日至2026年06月16日，每天上午00:00至14:00，下午14: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政采云线上平台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6年06月30日16: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请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

开标时间：2026年06月30日16: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进入“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右边选择对应项目点击“进入项目”进入开标大厅。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响应或响应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未办理CA的供应商可自主通过新疆CA申领渠道“新疆政务通”申请政采云平台可使用的CA设备，如原有兵团或公共资源使用的CA，可与新疆CA联系，申请增加电子证书即可，无需重复申领。

4、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www.ccgp-xinjiang.gov.cn](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400-881-7190进行咨询。

5、逾期未上传的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采购人不予受理。

### 特别提示：

1、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

2、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集采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工程项目为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6%~10%作为其价格分。

3、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40%以上的，采购人、集采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工程项目为2%~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2%~4%作为其价格分。

## 七、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温泉县应急管理局

地址：温泉县

联系方式：0909-7615521

### 2. 集采机构信息

名称：温泉县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温泉县财政局

联系方式：18509097745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招标文件的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下面所列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说明，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标记“☑”的选项意为适用于本项目，标记“☐”的选项意为不适用于本项目。

| 项号 | 项目          | 内容  |
|----|-------------|---|
| 1  | 项目名称及编号     | 项目名称：温泉县综合防灾能力建设项目（综合防灾能力信息化建设）<br>项目编号：BZWQ-[2026]2318号  |
| 2  | 采购人         | 名称：温泉县应急管理局<br>地址：温泉县<br>联系人：马超<br>电话：0909-7615521  |
| 3  | 集采机构        | 名称：温泉县政府采购中心<br>地址：温泉县<br>联系人：刘子晴<br>联系电话：18509097745   |
| 4  | 采购需求        | 综合防灾能力信息化建设（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  |
| 5  | 预算金额及最高投标限价 | 预算金额：17002400.00元；（含等保测评、软件测评、密码测评）<br>最高投标限价：17002400.00元（含等保测评、软件测评、密码测评）<br>注：投标人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或者预算金额，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
| 6  | 资金来源        | 财政资金  |
| 7  | 采购方式        | 公开招标（一次性报价）   |
| 8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 9  | 合同履行期限      | 自合同签订后2026年12月31日前完成项目验收并运行。  |
| 10 | 交货地点        | 甲方指定地点  |

|    |         |  |
|----|---------|--|
| 11 | 投标人资格条件 | <p>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相关规定；（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合法有效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p> <p>（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经审计完整的财务报告，新成立不足一年公司须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加盖电子公章的书面承诺函）；</p> <p>（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近三个月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p> <p>（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6）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单位，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search/cr/）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p> <p>（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须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p> <p>（8）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p> <p>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p> |
| 12 | 现场考察    | 不组织，投标人自行前往  |
| 13 | 答疑会     | 不组织  |
| 14 | 询问      | <p>时间：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p> <p>形式：书面或公告</p>   |

|    |               |   |
|----|---------------|---|
| 15 | 投标报价          | <p><b>报价方式：总价报价</b></p> <p>投标人应在开标一览表中标明其提供的所有货物及相关工作范围内所有费用的总价。</p> <p>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p> <p>1.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p> <p>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p> <p>2.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p> <p>3.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服务费用；</p> <p>注：投标人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或者预算金额，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p>                                     |
| 16 | ★投标有效期        |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90个日历日  |
| 17 | ★投标保证金        | <p>投标保证金：金额（小写）：¥200000元<br/>金额（大写）：贰拾万元整</p> <p>缴纳方式：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以政采云电子保函形式应按以下要求办理：（1）保函按照“一项目一保函”的原则；（2）保函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办理完成；（3）提供合法真实有效的保函作为本项目缴纳保证金的证明材料；（4）已开具的保函，供应商不可单方面提出退保、注销等要求。（5）操作流程：登录政采云平台-点击右上角[金融服务]进入详情页-点击页面上方[保险/保函]，根据实际情况申请办理即可。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所投项目对应的保函随响应文件一起上传到政采云平台。如遇问题可拨打客服电话：95763。注：若供应商未按照上述缴纳投标保证金，响应文件将被拒绝评审。注意：递交保证金时须注明（xxx项目）</p> |
| 18 |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 <p>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项目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无需到开标现场递交投标文件。</p> <p>时间：2026年06月30日16:00（北京时间）。（如有变动、另行通</p>   |

|    |           |  |
|----|-----------|--|
|    |           | 知)<br>地点: 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 (www.zcygov.cn)   |
| 19 | 开标时间及地点   | 开标时间: 2026年06月30日16:00 (北京时间)<br>开标地点: 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 (www.zcygov.cn)  |
| 20 | 评审时间及地点   | 评审时间: 2026年06月30日16:00 (北京时间)<br>地点: 博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政采云平台 (www.zcygov.cn)                                       |
| 21 | 实物样品      | 投标样品递交:<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要<br><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 具体要求如下:                   |
| 22 | 演示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进行  |
| 23 | 解密投标文件的时限 | 不见面开标默认解密时长: 30分钟。<br>除因交易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外, 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的, 视为未按规定提交投标文件。                                     |
| 24 | 评标委员会     | 评标委员会构成: 7人, 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 评标专家6人;<br>评标专家确定方式: 从新疆政采云平台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 25 | 评标方法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评分法<br><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评标价法                                 |
| 26 | 推荐中标候选人   | 中标候选人数量3家  |
| 27 | 确定中标人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采购人按评审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序确定中标人。<br><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
| 28 | 签订合同      |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30日内。   |
| 29 | 履约保证金     | 采用银行保函、保险公司保险单。履约担保金额为合同价款的3%。   |
| 30 | 质疑        | 递交方式: 书面形式<br>接收部门: 采购人或集采机构<br>联系电话: 18509097745<br>通讯地址: 温泉县财政局  |
| 31 |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 1、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br>(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                        |

|    |          |  |
|----|----------|--|
|    |          | <p>2022) 19号) 适用政府采购法的政府采购项目</p> <p>(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4〕68号)；</p> <p>(3)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p> <p>2、执行促进中小型（JY、残疾人福利）企业发展相关政策（是<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否<input type="checkbox"/>），</p> <p>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评审时给予小微企业10%价格评审优惠，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用优惠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不重复享受政策；本项目价格扣除比例为10%</p> <p>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标的名称”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中的标的名称填写；若多个货物为同一生产商提供的，在“标的名称”处填写多个名称</p> <p>享受评审优惠须提供：</p> <p>①《中小企业声明函》；</p> <p>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可选）</p> <p>③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可选）</p> <p>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十一条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之外的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文件。</p> <p>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p>（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本项目执行价格扣除政策使用）</p> <p>4、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小微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中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扶持政策。</p> <p>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p> |
| 32 |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 不接受  |

|    |                      |   |
|----|----------------------|---|
| 33 | 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           | <p>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规定：</p> <p>1、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2、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3、需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格式详见投标文件格式附件。</p>   |
| 34 | 项目采购标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35 | 付款方式                 | <p>第一笔款在合同签订并收到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30%的预付款；第二笔款在合同任务全部完成并通过项目成果验收后，采购人在收到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50%的款项；第三笔在项目成果全部通过国省两级验收后，采购人在收到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20%的合同尾款。</p>   |
| 36 | ★质保期                 | <p>免费服务质保期 24 个月，服务质保期内提供软硬件运维、系统培训、数据治理等服务（免费服务质保期自通过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计）。投标人服务质保期内提供的各项服务均含入本项目所投硬件和软件报价中，不单独报价。</p>   |
| 37 | 异常低价处理               | <p>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号）第六十条规定“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p>2、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第二条、强化政府采购异常低价审查</p> <p>（一）采购人应当在采购文件中明确，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p> <p>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lt;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65%；</p> |

|           |  |
|-----------|--|
|           | <p>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lt;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65%；</p> <p>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lt;采购项目最高限价×65%；</p> <p>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p> <p>采购人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提高上述第1项至第3项中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数值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65%。</p> <p>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p>（二）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p> <p>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p> <p>采购人、集采机构应当为评审委员会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评审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p> <p>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审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p> |
| <p>38</p> | <p>解释权</p> <p>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p>   |

|    |             |  |
|----|-------------|--|
|    |             | 款前述规定仍不成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
| 39 | 询问与质疑       | 若供应商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因报名系统实行封闭运行，投标企业报名信息保密，因此采购文件质疑答疑均在报名系统中进行，不接受的采购文件书面质疑。请报名投标企业严格按法定时间进行采购文件质疑，并及时查看答疑回复。请供应商登录在已报名项目中网上提问部分提交质疑问题，逾期不接受对采购文件的质疑。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在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或邮件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集采机构）提出质疑或供应商对采购人（集采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集采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五个工作日内向有关监管部门投诉。   |
| 40 | 节能、环保政府采购政策 | 严格执行《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本次采购产品类别属于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应当按照要求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文件无效；属于政府优先采购产品类别的，应当按照要求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不予认定。  |
| 41 | 注意事项        | <p>1. 供应商需办理政采云CA投标锁，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进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项目管理系统-供应商客户端”，了解学习投标文件的制作，制作投标文件，递交电子加密投标书，投标企业须通过政采云平台（<a href="http://www.ccgp-xinjiang.gov.cn/">http://www.ccgp-xinjiang.gov.cn/</a>）上传电子投标文件。</p> <p>2. 采购文件中要求在线投标的项目，必须下载投标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的编制。并按照本采购文件和投标客户端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在左侧菜单【投标文件上传】页面进行上传。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将被拒收。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项目管理系统-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版块获取。投标文件开启当日，供应商需通过政采云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完成远程解密、开标、澄清、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供应商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响应文件的“CA锁”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务必</p> |

|                   |  |
|-------------------|--|
|                   | <p>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CA锁解密，请在互联网网络环境较稳定的电脑端登录，因供应商网络环境或硬件配备不达标等原因影响开标的，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3、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政采云平台（<a href="http://www.ccgp-xinjiang.gov.cn/">http://www.ccgp-xinjiang.gov.cn/</a>）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电子交易平台。</p> <p>4. 响应文件解密时间：响应文件解密时间30分钟，开标前需供应商用CA证书登录政采云平台开标大厅签到，在30分钟解密时间内输入CA证书PIN码解密响应文件。在30分钟解密时间内未进行解密的供应商将导致投标无效。（解密时间开始时政采云平台将以短信形式向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预留的手机号发送短信通知，请供应商及时关注。）</p> <p>5. 供应商报价CA签字确认：报价文件开启后将开启签字时段，供应商须在20分钟内用CA证书对报价进行签字确认。</p> |
| <p><b>备注：</b></p> | <p>1、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集采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p> <p>2、①<b>恶意低价</b>：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并且无法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将认定为存在恶意低价投标扰乱市场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②<b>虚假材料</b>：在评标过程中若发现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并且无法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将认定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p>  |

# 投标人须知

## （一）总则

### 1. 适用范围

1.1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 2. 基本定义

2.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制定本招标文件。

2.2采购人：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备注：项目采购人为：温泉县应急管理局，将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履行合同相关义务。

2.3集采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委托的集采机构。

2.4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是负责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的部门，依法履行对政府采购活动的监督管理职责。各级人民政府其他有关部门依法履行与政府采购活动有关的监督管理职责。

2.5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6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7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分支机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除外。本项目的投标人须满足以下条件：

2.7.1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2.7.2以招标公告中发布的方式依法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2.7.3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并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2.8潜在投标人、潜在供应商：指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供应商。

### 3. 资金来源

3.1资金来源：详见前附表。

####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4.1 投标人资格要求：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4.2 “第一章招标公告”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4.2.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4.2.2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体协议书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提交，该协议书对联合体所有成员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4.2.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4.2.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4.2.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协议书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投标合同总金额的比例。

4.2.6 联合体中标的，采购合同应由联合体各成员的合法授权代表签字及加盖联合体各成员公章，并对联合体成员作为整体和他们各自作为独立体均具有法律约束力，但若该签字或公章不齐全或缺乏，该联合体的牵头人的签署或类似的意思表示人具有代表该联合体的签署或意思表示的法律效力，并且据此各成员为履行合同应向采购人与集采机构承担连带责任。

4.2.7 联合体或其成员不得将其在合同项下的权利或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人，有关分包事项须事先取得采购人书面同意并且须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次招标的全部相关规定。

4.2.8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第一章招标公告”中的“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5. 费用承担

5.1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 6. 保密

6.1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2 投标人自领取招标文件之日起，须承担本招标项目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被视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6.3 集采机构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投标文件的有关人员披露。

6.4 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对政府采购活动进行监督检查，有权查阅、复制有关文件、资料，相关单位和人员应当予以配合。

## 7. 语言文字

7.1 招标投标过程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8. 计量单位

8.1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9. 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现场考察的，集采机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项目现场考察。

9.2 投标人现场考察发生的费用自理。

9.3 在现场考察中，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9.4 采购人在现场考察中介绍的项目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仅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和集采机构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9.5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答疑会的，集采机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答疑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9.6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未参加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 10. 电子投标说明

10.1 本次采购采用电子交易方式，电子交易平台为新疆政府采购网。

投标人参与本项目电子交易活动前，应在政采云平台上注册供应商账号。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前还需申领CA证书并绑定帐号。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完成平台注册、申领CA证书等所需的时间。潜在投标人领取文件须提前完成注册、CA证书和电子签章申领和绑定、下载投标客户端。因未办理CA数字证书、CA证书故障、操作不当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登录新疆政府采购网“供应商注册”—“新疆政府采购供应商入驻登记”—“立即登记”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10.2 投标人将登录新疆政府采购网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投标人登录新疆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招投标客户端下载”下载相关客户端，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

10.3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政采云平台上传完成。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不予受理。

10.4 投标人在开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及浏览器，开标时请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CA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投标文件解密时间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5 如遇电子交易规则调整，以最新要求为准。

10.6 电子交易系统咨询：投标人应当充分考虑到电子投标可能会发生的各种问题和风险，特别是投标文件签署、提交等问题，可按照“第一章招标公告”的联系方式咨询相关人员。

10.7 由于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方式，潜在投标人的名单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才会解密。因此，采购人或集采机构无法通过传统的传真或邮件方式，将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逐一通知到每位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为确保信息的及时性和准确性，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将仅在政采云平台以更正公告的形式发布。潜在投标人需密切关注该网站，及时查看并下载相关更正公告。若因潜在投标人未能及时查看或下载相关更正公告，而导致的一切后果，将由潜在投标人自行承担。

## （二）招标文件

### 11. 招标文件的组成

11.1 本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或者修改。

第一章招标公告

##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采购需求

### 第四章资格审查

### 第五章评标方法及标准

### 第六章合同草案

### 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 12. 招标文件的询问、澄清或者修改

12.1 投标人对采购项目采购文件有疑问的，可以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提出询问。提出后，请投标人及时通过交易平台“答疑文件下载”栏目查看答疑文件或澄清文件。对招标文件询问的答复，在必要时将以澄清形式推送给每个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或要求澄清的，集采机构将视其为同意，对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提出询问的时间要求”之后就招标文件内容提出的疑问及澄清要求将不予受理。

12.2 采购人或者集采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12.3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以书面（或网上公告）的方式，发给所有领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集采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或网上公告）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集采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2.4 “投标人须知”所称“书面形式”包括系统消息、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布的公告。

12.5 集采机构一旦对招标文件作出了澄清、修改，即刻发生效力，集采机构有关的澄清、修改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现实的或潜在的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而无论是否已经实际收到上述文件。同时，集采机构和投标人的权利及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12.6 集采机构对招标文件作出的澄清、修改在平台内进行披露，请投标人及时关注并获取相关资料。因登记有误、线路故障或其它任何意外情形，导致投标人未及时获取的，集采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且有关的招标活动继续有效地进行。当招标文件

的澄清、修改及进行其他答复等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布的内容为准。

### （三）投标文件

####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13.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相关内容。

13.2 投标人应提交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证明文件形式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

13.3 为保证公平公正，除非本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或说明，投标人对同一项目投标时，不得同时提供备选投标方案。

#### 14. 投标报价

14.1 投标人的报价均应以人民币进行报价。

14.2 投标人应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报价方式进行报价，投标报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报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投标无效**。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只要投报了一个确定数额的总价，无论分项价格是否全部填报了相应的金额或免费字样，报价应被视为已经包含了但并不限于各项购买货物及其运送、安装、调试、验收、保险和相关服务等费用和所需缴纳的所有价格、税、费。在其他情况下，由于分项报价填报不完整、不清楚或存在其他任何失误，所导致的任何不利后果均应当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4.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

14.2.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14.3 投标人须严格按照分项报价表规定的内容填写货物单价以及其他事项。投标人应根据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市场价格水平及其走势、投标人的管理水平、投标人的方案和由这些因素决定的投标人之于本项目的成本水平等提出自己的报价。报价应合理，并包含完成本招标文件采购需求全部内容的所有费用，所有根据本招标文件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他应缴纳的费用都应包括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报价中。

14.4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注明免费的项目将视为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14.5 每一种采购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其**投标无效**。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

不接受可选择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和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和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其**投标无效**。

14.6 投标报价不得超过“第一章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最高投标限价或者预算金额，否则评标委员会将对其作**无效投标处理**。

14.7 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若有说明应在投标文件中显著处注明。

除政策性文件规定以外，投标人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14.8 对于有配件、耗材、选件、备件和特殊工具的货物，还应填报投标货物配件、耗材、选件表和备件及特殊工具清单，注明品牌、型号、产地、功能、单价、批量折扣等内容，该表格格式由投标人自行设计。投标人按照上述要求分类报价，其目的是便于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并不限制采购人以其他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14.9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14.10 采购人不得向投标人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 15. 投标有效期

15.1 投标有效期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15.2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集采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15.3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文件有效期截止之前，集采机构或采购人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时，集采机构或采购人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答复是否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

15.4 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也相应延长，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文件在原投标有效期满后将不再有效，但其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可予以退还。

## 16. 投标文件的编制

16.1 投标文件应在供应商客户端中进行编制，在投标文件中要求加盖公章的，可使用电子签章签署。

16.2 投标人在供应商客户端中按照供应商客户端中的格式要求填写响应内容后，生成投标文件。投标人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使用电子签章对要求加盖公章的部分逐一进行签章。

16.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文件须对招标文件中的内容作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如果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将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16.4 投标文件须严格按照本招标文件第七章规定的格式提交，并按规定的统一格式逐项填写，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由于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6.5 货物的技术参数有具体数值要求的，且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响应产品彩页、检验检测报告、厂家使用说明书等证明材料，则投标人在技术参数响应表中须标注产品实际参数数值，照搬照抄招标文件参数、不注明实际数值者**视为未响应**。

16.6 开标一览表为在开标时唱标的内容，要求按格式统一填写，不得自行增减内容。

16.7 投标人须注意：为合理节约政府采购评审成本，提倡诚实信用的投标行为，特别要求投标人应本着诚信精神，在本次投标文件的偏离表中，均以审慎的态度明确、清楚地披露各项偏离。若投标人对某一事项是否存在或是否属于偏离不能确定，亦必须在偏离表中清楚地表明该偏离事项，并可以注明不能确定的字样。任何情况下，对于投标人没有在偏离表中明确、清楚地披露的事项，包括可能属于被投标人在偏离表中遗漏披露的事项，一旦在评审中被发现存在偏离或被认定为属于偏离，则评标委员会有权视具体情形评审时按**无效投标**处理。

16.8 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采购人、集采机构或评标委员会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16.9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指与当事人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 16.10 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

16.10.1 电子投标文件需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制作编制。投标文件制作时，不同内容按标签提示制作导入，按照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投标文件目录和格式进行编制，保证目录清晰、内容完整；

16.10.2 电子招投标文件具有法律效力，与其他形式的招投标文件在内容和格式上等同，若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其内容影响中标结果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无法导入电子辅助评标系统，该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其投标无效**。

## （四）投标

### 17. 投标保证金

17.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及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17.2 提交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无效**。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17.3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支付原件扫描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投标文件一起上传。由于到账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时间，或者票据错误、印鉴不清等原因导致不能到账的，其**投标无效**。

17.4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其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7.5 采购人或者集采机构应当在采购活动结束后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经投标人同意后采购人、集采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应当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17.6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7.7 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17.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集采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情节严重的将其列入不良记录名单：

17.8.1 开标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其投标的；

17.8.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7.8.3 中标人与采购人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17.8.4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17.8.5存在串通投标行为的；

17.8.6存在弄虚作假或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17.8.7投标人其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和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行为。

17.9如开标时投标人对本单位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有疑义，投标人应在开标结束前向采购人提交书面申请核实保证金缴纳情况。由银行或保险公司核实后出具书面材料予以答复。

## 18. 投标文件的加密

18.1投标人在供应商客户端中生成投标文件并完成签章之后，使用CA证书在供应商客户端中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

18.2投标人应在供应商客户端中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验证，以防止投标文件加密异常，在开标时无法解密。

18.3投标人应保证加密投标文件的CA证书有效期在开标时间之前。若CA证书有效期临近开标时间，建议投标人提前办理CA证书续期，以免开标时无法进行解密。

18.4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加密并上传，集采机构对投标文件的误投、无法解密、传输错误等问题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无法正常开启的投标文件，集采机构有权予以拒绝，并退回投标人。

18.5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无需提供电子投标文件U盘。

## 19. 投标文件的递交（上传）

19.1投标人应在“第一章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19.2投标人递交（上传）投标文件的地点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19.3投标人应充分评估集中同时投标带来的网络影响，尽量避开投标高峰时间，错峰进行电子投标。投标人递交全部的投标文件后可在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投标文件上传）中获取投标文件递交回执单。

19.4投标人应在供应商客户端中下载未加密且完成签章的投标文件妥善保存，以便启动应急开标程序时使用。

19.5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 20. 拒收

20.1超过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或者不按照本章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交易系统应当拒收。

##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1.1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在截止时间前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

21.2 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21.3 投标人不得在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回投标文件。

## 22. 实物样品

22.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样品的，样品的具体要求及评审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和“第五章评标方法及标准”。

22.2 样品退还：未中标的投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自行联系采购人取回投标样品；中标人的样品由采购人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23. 演示

23.1 要求投标人进行演示的，演示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2 演示的评审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和“第五章评标方法及标准”。

### （五）开标

## 24. 开标会议

24.1 采购人在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会议。

24.2 开标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财政部门及有关监督部门可视情况派人员现场监督。

24.3 本次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政采云不见面开标系统，使用CA 密钥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

24.4 投标文件的解密：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在开标时间后30分钟内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解密与加密投标文件须使用同一个CA。

24.5 投标人应在开启报价20分钟内进行签字确认。

24.6 开标完毕，进行下一步评标。

## 25. 开标程序

25.1 集采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投标单位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5.2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25.3 集采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投标单位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单位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

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单位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单位自己承担。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 宣布开标会纪律；

(2) 介绍参加开标会的单位和人员；

(3) 向各投标单位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投标单位应在开标后30分钟内完成在线解密工作。投标单位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的，投标无效；

(4) 解密完成后，系统自动显示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5) 投标人应在开启报价20分钟内进行签字确认；按程序进入资格审查；资格审查通过的投标单位的商务技术文件进入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

(6) 开标会结束。

## 26. 开标疑义及回避情形

26.1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集采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在开标会议中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集采机构对投标人授权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6.2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六) 资格审查

## 27. 资格审查及审查主体

27.1 投标文件解密成功，进入评审流程后，采购人或者集采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7.2 资格审查按“第四章资格审查”的规定进行。

27.3 资格审查结束后，应及时对资格审查结果进行复核，对资格审查错误进行及时纠正并记录。

27.4 资格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 (七) 评标

## 28. 评标委员会

28.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

购人或者集采机构应当从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评审专家。

28.2采购项目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

- (1) 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
- (2) 技术复杂；
- (3) 社会影响较大。

28.3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的评审专家。集采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

28.4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28.5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集采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28.6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采购人或者集采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28.7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 29. 评标

29.1评标方法分为综合评分法和最低评标价法，本项目评标方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1.1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9.1.2.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9.2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五章评标方法及标准”的规定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五章评标方法及标准”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9.3评标委员会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中标候选人数量在评标报告中向采购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29.4开标之后，直到签订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定标意向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者其他与评标无关的人员透露。

29.5在确定中标人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标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集采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 29.6电子招投标的应急措施

29.6.1电子开标、评标如出现下列原因，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无法正常评标时，应采取应急措施。

- (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 (4) 病毒发作或受到外来病毒的攻击；
- (5) 出现其他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造成开评标系统无法正常使用。

出现上述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暂停开标。已在系统内开标、评标的立即停止。采取应急措施时，必须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

29.6.2因系统原因导致投标人均无法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时，集采机构可在开标现场直接导入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的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开标、评标。

#### 29.7投标人瑕疵滞后发现的处理规则

29.7.1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各项本应作**无效投标**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投标人进入初审、综合评审或其他后续程序，包括已经签订合同的情形，一旦该投标人的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或该投标人的此前评议结果被取消，其现有的位置将被其他投标人依序替代，相关的一切损失均由该投标人承担。

### (八) 中标

#### 30. 确定中标人

30.1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确定中标人。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1. 中标结果公告

31.1 采购人或集采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发布招标公告的同一媒体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31.2 中标人为中小企业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其“中小企业声明函”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31.3 项目采购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等原因进行价格扣除后中标人的评审报价；项目采购采用综合评分法的，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中标供应商的评审总得分。

## 32. 中标通知

32.1 采购人和集采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32.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九）签订合同

## 33. 履约保证金

3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采购人认可的履约担保格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3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33.1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还应当承担民事责任。

## 34. 签订合同

34.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采购人因不可抗力原因迟延签订合同的，应当自不可抗力事由消除之日起7日内完成合同签订事宜。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还应当承担民事责任。

34.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4.3 采购人和中标人不得向对方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双方不得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4.4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4.5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34.6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34.7采购人应于签订合同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政采云平台备案公示。

## （十）质疑和投诉

### 35. 质疑

35.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集采机构提出质疑，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5.2提出质疑的供应商（以下简称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5.3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35.4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项目编号/包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5.5 质疑函不符合上述要求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应书面告知具体事项，质疑人应当按要求进行修改或补充，并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交。

35.6 投标人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投诉的，集采机构将提请有关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将处理决定在相关政府采购媒体上公布。

35.7 质疑函应当使用中文，并采用财政部门制定的范本。

### 36. 质疑答复

36.1 采购人、集采机构不得拒收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36.2 供应商对评审过程、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集采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协助答复质疑。

质疑答复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质疑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
- (2) 收到质疑函的日期、质疑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包号；
- (3) 质疑事项、质疑答复的具体内容、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4) 告知质疑供应商依法投诉的权利；
- (5) 质疑答复人名称；
- (6) 答复质疑的日期。

质疑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 37. 投诉

37.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集采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集采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37.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集采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3)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法律依据；
- (6) 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7.3 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7.4 投诉书应当使用中文，并采用财政部门制定的范本。

**(十一)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投标人基本信息**

质疑投标人： .....

地址..... 邮编：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被授权人： .....

联系电话： .....

地址： .....

邮编： .....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

质疑项目的编号： .....

包号： .....

采购人名称： .....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 .....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投标人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投标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被授权人”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投标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被授权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十二）无效投标和废标

### 39. 无效投标

39.1 投标文件存在“第四章资格审查”、“第五章评标方法及标准”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无效情形的，其**投标无效**。

### 40. 废标

40.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有“第五章评标方法及标准”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废标情形的，应予以**废标**。

## （十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要求）

### 41. 支持国产和进口产品审批

41.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确需采购进口产品的，采购人应当按照《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规定执行（进口产品审批制，科研院所监管部门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项目若涉及采购进口产品的，具体要求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41.2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

41.3 若采购需求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41.4 若采购需求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42. 中小企业、JY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2.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

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42.2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依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财政部SF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JY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项目供应商如需享受中小企业相关政策的，且符合上述文件规定的，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JY企业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评审时，评标委员会将依据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报价扣除比例，对供应商报价进行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招标公告中明确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资格要求文件，供应商参与投标须按本招标文件规定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JY企业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等作为资格证明文件。

42.3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42.4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2.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2.6在政府采购活动中，JY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JY企业定义：是指由SF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SF部JY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JY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JY、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JY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42.7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42.8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42.9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10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第五章评标方法及标准”。

#### 4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43.1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

43.2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集采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43.3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43.4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五章评标方法及标准”（如涉及）。

43.5投标人所投产品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产品认证证书，认证证书的产品型号与所投产品不一致的，视为未提供。属于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已作为投标时强制性要求不再给予价格评审优惠，未提供认证证书的视为**投标无效**。属于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创新产品范围的，按照“第五章评标方法及标准”中相关规定在评审时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第五章评标方法及标准”。

#### 44. 正版软件

44.1依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其中，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必须采购认证产品，否则**投标无效**。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优先采购的产品，并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由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44.2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发〔2013〕88号。

#### 45.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45.1本项目中如涉及网络关键设备或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的，应严格执行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财政部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2023年第1号《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及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2023年第2号《关于调整〈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公告》等相关文件要求，所投标（响应）设备或产品至少符合以下条件之一：一是已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安全检测符合要求；二是已获得《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采购人、中标（成交）人双方签订合同及验收环节，应包含上述网络安全要求的条款。

45.2本项目中如涉及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CCC认证证书）、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无线电发射设备核准证等市场准入类资质的，应严格执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采购人、中标（成交）人双方签订合同及验收环节，应包含上述市场准入类资质要求的条款。

#### 46. 采购需求标准

46.1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 46.2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加快数据中心绿色转型，根据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本项目如涉及绿色数据中心，则具体要求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 46.3台式计算机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为提高台式计算机政府采购需求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水平，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公平竞争原则，优化营商环境，营造良好的产业生态，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台式计算机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年版）》的通知（财库〔2023〕29号），本项目如涉及台式计算机采购，则具体要求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 46.4便携式计算机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为提高便携式计算机政府采购需求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水平，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公平竞争原则，优化营商环境，营造良好的产业生态，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便携式计算机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年版）》的通知（财库〔2023〕30号），本项目如涉及便携式计算机采购，则具体要求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 46.5一体式计算机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为提高一体式计算机政府采购需求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水平，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公平竞争原则，优化营商环境，营造良好的产业生态，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一体式计算机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年版）》的通知（财库〔2023〕31号），本项目如涉及一体式计算机采购，则具体要求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 46.6工作站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为提高工作站政府采购需求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水平，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公平竞争原则，优化营商环境，营造良好的产业生态，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工作站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年版）》的通知（财库〔2023〕32号），本项目如涉及工作站采购，则具体要求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 46.7通用服务器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为提高通用服务器政府采购需求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水平，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公平竞争原则，优化营商环境，营造良好的产业生态，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通用服务器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年版）》的通知（财库〔2023〕33号），本项目如涉及通用服务器采购，则具体要求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 46.8操作系统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为提高操作系统政府采购需求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水平，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公平竞争原则，优化营商环境，营造良好的产业生态，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操作系统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年版）》的通知（财库〔2023〕34号），本项目如涉及操作系统采购，则具体要求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 46.9数据库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为提高数据库政府采购需求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水平，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公平竞争原则，优化营商环境，营造良好的产业生态，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数据库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年版）》的通知（财库〔2023〕35号），本项目如涉及数据库采购，则具体要求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 46.10物业管理服务政府采购需求标准（办公场所类）（试行）

为贯彻落实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审议通过的《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方案》有关要求，推动政府采购需求标准建设，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物业管理服务政府采购需求标准（办公场所类）（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4〕113号），本项目如涉及物业管理服务采购，则具体要求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 （十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 47.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47.1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 （十五）其他

#### 48.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8.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9. 适用法律

49.1 采购人、集采机构及投标人的一切采购活动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及相关法律法规。

49.2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 50. 解释权

50.1 本招标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或集采机构所有。

### 第三章采购需求

建设背景： 2023年12月，应急管理部、财政部印发《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指出支持范围包括应急指挥部体系调度指挥、会商研判、业务保障等设施设备和系统建设，基层防灾避险能力建设，自然灾害风险调查（含普查）及成果应用，以及应急管理部与地方共同组织实施的重大自然灾害应急演练等。2025年6月17日，应急管理部、财政部印发《综合防灾能力建设总体方案》，支持多灾易灾县开展综合防灾能力建设。从2025年到2028年，支持全国200个左右县开展综合防灾能力建设，引导地方强化防灾工作统筹和各项能力建设系统集成，提高防范化解重大自然灾害的精准性和系统性。重点支持应急指挥部体系建设、基层防灾避险能力建设、自然灾害风险调查（含普查）及成果应用等。为贯彻落实上述文件要求，拟紧紧围绕普查成果应用提质增效，紧盯短板弱项精准发力，紧贴基层需求避免重复建设，紧密衔接“十五五”规划谋篇布局，紧扣综合减灾示范创建同向发力，统筹实施温泉县综合防灾能力建设项目。

建设内容： 本项目围绕温泉县综合防灾能力提升，重点建设6大部分内容，一是建强应急指挥体系，配备相应装备，部署必要设施，完善基层指挥调度能力建设。二是强化前端灾害监测预警能力，完善监测站网。三是提升“三断”应急指挥通信保底能力，通信覆盖面不足区域补配通信装备，增强极端情况下应急指挥通信保底能力。四是提升宣教培训能力，依托现有科普宣教基地，配备实训一体化设备，提升基层公众风险防范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五是一体化自然灾害监测预警与应急调度，提高灾害预警的精准化水平。六是提升普查数据更新及成果应用能力，加强县级数据汇聚与共享，编制风险隐患“一张图”，开展精细化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划设灾害综合风险防控区，提高风险隐患排查治理的精准性。

#### 采购项目需求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技术参数   | 数量 | 单位 |
|--------------------|------------|--|----|----|
| <b>一、建强应急指挥体系</b>  |            |  |    |    |
| <b>（一）建强应急指挥体系</b> |            |  |    |    |
| 1                  | 视频会商调度 MCU | 1. ★设备国产自主可控，中央处理器符合国产化要求。单台 MCU 支持全编全解端口≥16 路 4K 30fps 或者 64 个 1080P 30fps 视频端口。<br>2. 本次实际配置 40 方 1080P30fps 会议并发许可，授权需满足所辖乡镇数量并保留一定冗余。<br>3. 支持 ITU-TH. 323 和 IETF SIP 通信标准，无需外接网关支持 H. 323 与 SIP 混合会议；速率调整应支持动态自适应，可根据网络质量自动升降速，且速率步长可设为 128Kbps、256Kbps、512Kbps、1Mbps、2Mbps、4Mbps、8Mbps 等典型档位。支持 H. 263、H. 264、H. 264HighProfile、H. 265 视频编解码协议，具备较强的兼容性。 | 1  | 台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技术参数   | 数量 | 单位 |
|----|------|--|----|----|
|    |      | <p>4. 音频应支持立体声（AAC-LD/Opus）及回声消除、自动增益控制、静音检测。在多会场混合时，允许多种音频协议自适应混音，并输出统一的合成音频流，避免协议不匹配导致无声。</p> <p>5. 支持 4K30fps、1080p60fps、1080p30fps、720p60fps、720p30fps 等高清图像格式，支持 ITU-T H.239、IETF BFCP 双流协议。</p> <p>6. 支持 IPv4 和 IPv6 协议；支持会议中每个会场观看独立的多画面，支持同时召开多组 4K 或 1080P 高清多画面会议的能力，支持每组会议多画面数≥24，各组会议之间互不干扰；MCU 核心设备要求提供资源池备份能力，支持 SM2、SM3、SM4 国密加密算法。</p> <p>7. 含硬件：国产 CPU≥2 颗，单颗物理核数≥32 核，主频≥2.2GHZ，内存≥128GB；配置硬盘≥2 块 600GB 的硬盘；配置独立 RAID 卡，配置≥4 个千兆电口，2 个 10GE 光口，含光模块，设备关键部件冗余（包括电源、风扇为主备冗余），电源功率 900W，含编解码加速单元，含操作系统。</p> <p>8. 含设备安装以及安装所需线缆等各类辅材，提供的辅材包含六类网络网线 20 米、高清音视频线 15 米、音频线、供电电源线 10 米、传输光纤等各类传输线缆、水晶头、音视频转接头、光纤跳线、法兰耦合器、理线架、扎带、螺丝、防震垫片、线槽、线管、接地线材、固定卡扣、线路标签、绝缘胶带、接地线材等确保设备平稳运行。</p> <p>9. 支持当某节点发生故障时，自动将会议调度到其他节点，无需断会或手动更改配置，会议切换时间≤10 秒，终端视音频恢复时间≤15 秒。</p> <p>10. ★支持全编全解技术，确保每个接入的会场均能以任意不同的协议、带宽、格式、帧率参加同一组会议，会议中任何一个参会终端出现丢包仅影响该会场，不会影响整个会议效果。</p> <p>11. ★支持多台 MCU 组成资源池，实现 MCU 资源统一管理，根据 MCU 资源使用情况，动态分配 MCU 资源，以实现 MCU 资源负载均衡。支持 MCU 双机热备、多机热备等 MCU 资源池备份功能，当某台 MCU 发生故障时，系统自动将会议调度在其他 MCU，无需断会或手动配置，会议切换时间&lt;13 秒。</p> <p>12. 支持 MCU 双机热备、多机热备等 MCU 资源池备份功能，当某台 MCU 发生故障时，系统自动将会议调度在其他 MCU，无需断会或手动配置，音视频恢复时间&lt;15 秒。MCU 资源池备份时，与会终端保持画面凝固，通话不中断，不会出现断会和重新入会现象，支持≥7×24 小时连续正常工作。</p> <p>13. 支持将 1 个 1080P60fps 端口可拆分为 2 个 1080P30fps 端口、或者 4 个 720P30fps 端口。支持高清收发对称的 25 多画面分屏，多画面分屏模式≥60 种。</p>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技术参数  | 数量 | 单位 |
|----|----------|---|----|----|
|    |          | <p>14. 支持单通道级联、多通道级联、单通道/多通道混合级联会议。无须提前配置会议模板或参数，支持根据级联会议观看需要，自动调整 MCU 级联通道数量，同时上传多路会场画面。</p> <p>15. ★支持来宾会场入会后自动进入虚拟等候室，并进行声音和画面提示，等候室内会场间不能互相观看和通话，会议管理员可将来宾会场移入或移出等候室。</p> <p>16. ★支持实时替换多画面背景，背景画面可包含不同语种和字体的文字、不同颜色和风格的台标或徽标。</p> <p>17. 支持会议中每个会场观看独立的多画面，每个会场的多画面模式及多画面中所有分屏会场可设置。支持召集会议后，自动呈现多画面给已入会会场，呈现的多画面分屏数量会根据入会会场的个数而自动增加。支持电子白板功能，支持白板批注、缩放、保存、多方互动等功能，支持 ≥64 方同时协作。</p> <p>18. 支持从非法录制的文件中反向提取数字水印，实现数据泄露溯源。</p> <p>19. 支持 SIP (TLS/SRTP) 信令和媒体流加密、AES 加密算法、H. 235 媒体流加密、H. 235 认证和信令完整性校验。</p> <p>20. ★支持按组织层级和权限级别设置不同呼叫等级，处于通话状态的视频会议终端，收到高呼叫等级的呼叫请求后，可保持当前的通话状态，并接听新的呼叫；当新的通话结束后，自动恢复原呼叫。或者在收到高呼叫等级的呼叫请求后，可强制结束当前的通话，并接听新的呼叫。</p> <p>21. 3 年原厂维保，提供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提供设备厂家授权及本地售后服务承诺函，新疆本地具备服务团队及新疆本地提供备件库。</p> <p>22. ★所投视频会议厂家具有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颁发的信息系统安全应急处理服务资质（一级）证书与信息系统安全集成服务资质（一级）证书。</p> |    |    |
| 2  | 视频会议管理平台 | <p>1. 支持 B/S 或 C/S 架构，可通过 Web 浏览器或专用客户端进行远程会控，且不依赖 MCU 的本地管理界面。会控模块应提供图形化会议布局预览、实时会场状态显示（入会、静音、发言、网络质量等）。授权需满足所辖会场数量终端注册管理并保留一定冗余，本次实际配置 50 个设备注册数、50 个设备管理数，具备公私网穿越能力，提供配套硬件资源设备，采用国产芯片、操作系统和数据库软件。支持预约会议、周期会议等全流程会议控制功能，有会议控制操作能力：一键静/闭音、广播/选看会场、设置/释放主席、点名、主席轮询、广播轮询、多画面轮询等功能。要求与上级系统无缝对接，可以上传会场列表，通过级联，自治区会议系统可以通过短号码直接呼叫乡镇、村级。含硬件：国产 CPU ≥2 颗，单颗物理核数 ≥32 核，主频 ≥2.2GHZ，内存 ≥128GB；配置硬盘 ≥1.8TB 硬盘；配置独立</p>  | 1  | 套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技术参数   | 数量 | 单位 |
|----|------|--|----|----|
|    |      | <p>RAID 卡，配置 4 个千兆电口，设备关键部件冗余（包括电源、风扇为主备冗余），电源功率 900W，含操作系统和数据库软件。</p> <p>2. 公私网穿越设备：本次配置 20 个软终端接入许可、公私网穿越总带宽≥100M，应支持作为 H. 323 Gatekeeper（网守）或 SIP Proxy/Registrar 的角色，同时处理两种协议的注册请求，并维护注册状态表。注册周期可配置，并支持鉴权（用户名/密码或数字证书），实现呼叫、公私网穿越功能，允许管理员基于主叫号码、被叫号码、时间策略、源/目的 IP 地址等条件设定路由规则。支持拒绝、转接、重定向等动作。支持号码变换、就近接入，支持通过前缀匹配、后缀匹配、精确匹配、正则表达式等查找规则识别呼叫区域。规则优先级可自定义，匹配后执行对应的路由或变换动作。实现内外网终端呼叫等功能，含硬件：国产 CPU≥2 颗，单颗物理核数≥32 核，主频≥2.2GHZ；内存≥128GB；配置硬盘≥1.8TB 硬盘；配置独立 RAID 卡，配置 4 个千兆电口，设备关键部件冗余（包括电源、风扇为主备冗余），电源功率 900W，含操作系统和数据库软件。</p> <p>3. 含设备安装以及安装所需线缆等各类辅材。提供的辅材包含六类网线 20 米、高清视频线 15 米、音频线、设备电源线 10 米、通信光纤等传输线缆、水晶头、音视频转接头、光纤跳线、法兰耦合器、扎带、螺丝、线槽、线管、固定卡扣、接地线材等，确保设备平稳运行。</p> <p>4. 提供的独立公私网穿越设备：所辖会场设备都是通过互联网接入实现视频互联互通，实现设备 H. 323/SIP 注册、呼叫、公私网穿越功能。</p> <p>5. ★支持许可资源集中管理、按需分配、浮动共享，授权许可不与硬件设备绑定。</p> <p>6. 为保证会议安全性，要求支持 SM2、SM3、SM4 国密算法加密会议。</p> <p>7. ★为响应国产化进程，要求采用国产自主研发的处理芯片、操作系统和数据库软件；IPv6 是未来主流网络协议，要求支持 IPv4 协议、IPv6 协议。</p> <p>8. 支持分级分权，支持三员账号管理，支持系统管理员、安全管理员、安全审计员权限隔离。</p> <p>9. 支持会议模板预置锁定视频源，会议开始后可自动锁定视频源，会场观看的内容不受广播、点名、声控切换、自动多画面等操作影响。</p> <p>10. 支持会议锁定功能，管理员锁定会议后不允许其他终端主动加入会议，保障会议私密性，支持锁定会场视频源功能，实现会场观看画面不受广播、点名、声控切换操作影响。</p> <p>11. 无须提前配置会议模板或参数，支持根据级联会议观看需要，自动调整 MCU 级联通道数量，同时上传多路会场画</p>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技术参数   | 数量 | 单位 |
|----|-----------|--|----|----|
|    |           | <p>面。支持会议模板预置多组多画面功能，入会后可选择需要的预置多画面进行广播观看。</p> <p>12. ★为保证系统稳定运行，需要具备扩展功能：当某节点发生故障时，会议管理平台自动将会议调度到其他节点，无需断会或手动更改配置，会议切换时间&lt;13秒，终端视音频恢复时间&lt;15秒。</p> <p>13. ★支持实时替换多画面背景，背景画面可包含不同语种和字体的文字、不同颜色和风格的台标或徽标。</p> <p>14. ★支持来宾会场入会后自动进入虚拟等候室，并进行声音和画面提示，等候室内会场间不语序相互观看和通话，会议管理员可将来宾会场移入或移出等候室。</p> <p>15. 为了便于会议控制操作需要具有：一键静/闭音、删除/添加会场、广播/选看会场、辅流加入多画面、设置多画面、锁定会议演示、指定会场发送辅流、声控切换、设置/释放主席、点名等功能，主席轮询、广播轮询、多画面轮询等功能，会议模板预置多组多画面功能，入会后可选择需要的预置多画面进行广播观看，连续点名功能，实现一键选中被点名会场直接点名。</p> <p>16. ★提供原厂商出具的授权函和售后服务承诺函。</p>  |    |    |
| 3  | 音视频实时通信网关 | <p>音视频实时通信网关提供跨终端、跨网络的音视频应急指挥视频调度通信能力，支持基层应急场所用户和基层应急干部通过 PC 客户端、手机 APP、值班值守智慧屏等设备，与国家应急管理部已建系统、自治区应急指挥一张图系统、新疆应急呼叫一键通系统等建立基于 WEBRTC/SIP 协议的音视频通信能力，提供专属的音视频通信能力，弹性扩展应急指挥系统的通信容量，单台支持 100 方并发。音视频实时通信网关集成音视频媒体处理、视频会议流量跨网穿越等功能。其中，音视频媒体处理功能支持来自不同网络、不同终端的 WEBRTC 多路音视频流处理，基于对网络带宽、延迟以及终端设备性能的实时感知，建立音视频流转发通道，确保各个接入设备都能实现流畅、稳定的音视频通信；音视频会议流量穿越功能支持通过应急指挥信息网、政务外网或互联网，基于标准 SIP 协议与视频会议系统进行数据转发处理，实现移动端、桌面端、会议终端之间的多方组会，可以一键连线到乡镇、村（社区）、责任人，实现在线音视频会议协同工作。</p> <p>1. CPU≥8 核，内存≥32G，存储≥1TB。千兆网口≥1 个。VGA 口≥1 个；HDMI 口≥1 个；USB 2.0 口≥2 个；USB 3.0 ≥2 个。</p> <p>2、支持 H. 264、OPUS、RTMP、HLS、HTTP FLV。支持 H. 264 多码流，终端同时输出不同分辨率的视频压缩码流，以适应不同网络、带宽、不同的显示屏幕和终端解码能力。支持高清和标清终端的混合组网。</p> <p>3. 支持 SIP 标准协议，支持与 WEBRTC 用户混合组会，会议</p> | 1  | 套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技术参数  | 数量 | 单位 |
|----|-----------|---|----|----|
|    |           | <p>速率支持标清和高清要求。</p> <p>4. 提供音视频连线和音视频会议，支持一键呼叫、拨号入会。</p> <p>5. 提供会中功能，包括互动消息、共享屏幕、协同白板、查看附件、会议直播、画面缩放等。</p> <p>6. 支持跨网穿越，接收节点所在网络需要跨网传输的流量，通过预先配置的路由信息（按号段等），将流量转发到目标网络中的接收网关节点做进一步处理。</p> <p>7. 支持呼叫带宽配置与管理，控制区域业务流量，避免网络拥塞。</p> <p>8. 系统安全特性：端到端安全加密，支持国密算法。含国产操作系统。</p> <p>9. 具备电信级高稳定性品质，保障长时间稳定运行。提供入会终端的音视频通信网络状态监控，实时展示当前会议数量、会议参会方、终端传输质量情况。含设备安装以及安装所需线缆等各类辅材，提供的辅材包含六类网线 20 米、高清视频线 15 米、音频线、设备电源线 10 米、通信光纤等传输线缆、水晶头、音视频转接头、光纤跳线、法兰耦合器、扎带、螺丝、线槽、线管、固定卡扣、接地线材等，确保设备平稳运行。</p>  |    |    |
| 4  | 视频会商录播服务器 | <p>1. 设备自主可控，采用国产操作系统，CPU 为国产处理器，国产化数据库，用于存储录制索引、用户权限、点播日志等元数据。</p> <p>2. 含配套硬件设备，硬盘容量<math>\geq 2\text{TB}</math>；单台可录制 720p 30fps 视频<math>\geq 4000</math> 小时，1080p<math>\geq 1000</math> 小时，或提供等效存储能力。</p> <p>3. 本次配置<math>\geq 2</math> 组 1080P30 双流录制路数，以满足独立开会时对管辖区域的会议进行录制，许可资源集中管理、按需分配、浮动共享，授权许可不与硬件设备绑定。</p> <p>4. 支持 128Kbps-8Mbps 录制带宽，支持 H. 264HP、H. 264BP 等视频编解码协议，支持主流的视频格式。</p> <p>5. 支持 IPv4 和 IPv6 双协议栈，支持双栈同时运行，可注册到 IPv4 或 IPv6 的会议管理平台及 MCU；录制任务可跨 IPv4/IPv6 网络进行。</p> <p>6. 支持主流浏览器 HTML5 免插件点播和直播，无需安装浏览器插件或客户端软件。</p> <p>7. 支持 PC 端、手机和 Pad 移动端点播观看，支持主辅流画面切换观看。</p> <p>8. 支持点播、直播时按画面高标清分辨率切换，保证不同网络带宽下观看画面的流畅性。</p> <p>9. 支持通过会议管理平台或终端进行录制控制（启动、暂停、结束、指定视频源），具体实现取决于所对接平台的能力。</p> <p>10. 含硬件：国产 CPU<math>\geq 2</math> 颗，单颗物理核数<math>\geq 32</math> 核，主频</p> | 1  | 台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技术参数  | 数量 | 单位 |
|----|--------|---|----|----|
|    |        | <p>≥2.2GHZ，内存≥128GB。</p> <p>11. 配置硬盘≥2T 硬盘。</p> <p>12. 配置独立 RAID 卡，配置 4 个千兆电口，设备关键部件冗余（包括电源、风扇为主备冗余），电源功率 900W，含操作系统和数据库软件。</p> <p>13. 含设备安装以及安装所需线缆等各类辅材，提供的辅材包含六类网线 20 米、高清视频线 15 米、音频线、设备电源线 10 米、通信光纤等传输线缆、水晶头、音视频转接头、光纤跳线、法兰耦合器、扎带、螺丝、线槽、线管、固定卡扣、接地线材等，确保设备平稳运行。</p>   |    |    |
| 5  | 视频会议终端 | <p>1. 采用分体式结构，嵌入式架构，非 PC、非工控机架构，通过短号码可以进行呼叫。</p> <p>2. 支持 ITU-T H. 323、IETF SIP 协议，支持 H. 239 和 BFCP 双流协议，支持 128Kbps-8Mbps 呼叫带宽。具有良好的兼容性和开放性。</p> <p>3. 支持 H. 264 SVC、H. 264 BP、H. 264 HP、H. 265 SVC、H. 265 等图像编码协议。支持 G. 711、G. 719、G. 722、G. 722. 1C、G. 729A、AAC-LD、Opus 等音频协议，支持双声道立体声功能，支持主流的分辨率。</p> <p>4. 支持 4K30fps、1080p60fps、1080p30fps、720p60 fps、720p30fps 等分辨率，本次项目配置 1080Pfps 对称编解码能力。</p> <p>5. ★要求自主可控，采用国产自主研发的操作系统及编解码处理芯片。</p> <p>6. 支持≥3 路高清视频输入接口、≥2 路高清视频输出接口。支持≥5 路音频输入接口、≥5 路音频输出接口，至少具备卡侬头、RCA 等音频接口。支持不少于 2 个 10M/100M/1000M 自适应网口。支持触控终端。</p> <p>7. ★IPv6 是未来主流网络协议，为保证系统可延续性及扩展性，支持 IPv4 和 IPv6 双协议栈支持。</p> <p>8. 为减少故障节点，便于部署，支持摄像头一线连接终端，实现同时传输视频信号、控制信号和摄像头供电，支持高清视频信号远距离传输，通过以太网线无需借助额外设备，1080P 高清信号传输距离不少于 90 米。</p> <p>9. 为方便远程维护，支持面板显示启动、升级、休眠、异常信息（温度异常、外设连接异常）、IP 地址、H. 323 号码、SIP 号码等信息。支持还原出厂默认参数配置后，保留设备现有 IP 地址。</p> <p>10. 支持在 H. 323 协议下，H. 235 信令加密；支持在 SIP 协议下，TLS、SRTP 加密；支持 AES 媒体流加密算法，保证会议安全，支持 SM2、SM3、SM4 国密加密算法。</p> <p>11. ★支持按组织层级和权限级别设置不同呼叫等级，呼叫等级按数值大小排序，处于通话状态的视频会议终端，收到高呼叫等级的呼叫请求后，可强制结束当前的通话，并</p> | 1  | 台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技术参数   | 数量 | 单位 |
|----|-------|--|----|----|
|    |       | <p>接听新的呼叫。或者原通话仍处于有效状态，可以自动恢复原呼叫。</p> <p>12. ★支持会场名叠加功能，会场名称、字体大小、颜色、显示位置可自定义，会场名支持红色魏碑字体。</p> <p>13. ★支持将数字水印嵌入到会议音频流中，不影响声音收听效果。支持反向提取泄露音频的数字水印，实现数据泄露溯源。</p> <p>14. 支持会议终端同时发送和接收双流，允许同一会议中多个终端同时共享双流，并按需选看任意一路双流画面。</p> <p>15. 支持 IEEE802.11a/b/g/n/ac/ax (Wi-Fi 6) 网络协议，支持 WPA、WPA2 安全认证方式，支持 AP 和 STA 两种模式同时工作，即在接入到无线网络的同时，也可作为热点允许其他设备连接。</p> <p>16. 支持 30%网络丢包时，语音清晰连续，视频清晰流畅，无卡顿、无马赛克。</p> <p>17. 支持通过终端 Web 界面，实现摄像机曝光度、白平衡、视频格式等参数调节。</p>  |    |    |
| 6  | 接入交换机 | <p>1. ★国产化：为确保自主安全可控，设备所采用的 CPU 和转发芯片为国产芯片。</p> <p>2. 转发性能：交换容量<math>\geq 670\text{Gbps}</math>，包转发率<math>\geq 200\text{Mpps}</math>，若有多值以最低值为准。</p> <p>3. 硬件规格：<math>\geq 48</math> 个 10/100/1000MBase-T 以太网端口，<math>\geq 4</math> 个 10GESFP+端口，<math>\geq 2</math> 个独立专用堆叠口，不占用业务口带宽，提供官网截图证明；<math>\geq 48</math> 个以太网电口支持 PoE+，每个口最大可提供功率为 30W，用户最大实际可使用功率<math>\geq 1440\text{W}</math>；支持可插拔的双电源。</p> <p>4. 路由协议：支持静态路由、RIP、OSPF、RIPng、OSPFv3, ISIS, ISISv6, BGP, BGP4+。</p> <p>5. 可靠性：支持堆叠；支持 G. 8032 (ERPS) 标准以太环网协议，故障倒换收敛时间小于 50ms。</p> <p>6. 表项规格：支持 MAC 表项<math>\geq 32\text{k}</math>，IPv4 路由表<math>\geq 8\text{k}</math>，IPv6 路由表<math>\geq 3\text{k}</math>。</p> <p>7. 运维管理：支持 Telemetry 技术，支持 SNMP、Telnet、RMON、SSHv2。</p> <p>8. 实配：双交流电源，<math>\geq 4</math> 个 10GE 多模光模块，3 年原厂质保。</p> | 1  | 台  |
| 7  | 防火墙   | <p>1. ★国产化：为确保自主安全可控，设备所采用的 CPU 芯片为国产芯片。</p> <p>2. 性能要求：防火墙吞吐量<math>\geq 25\text{Gbps}</math>，最大并发连接数<math>\geq 1000</math> 万，每秒新建连接数<math>\geq 25</math> 万，IPS 吞吐量<math>\geq 10\text{Gbps}</math>，虚拟防火墙数量<math>\geq 2048</math>。</p> <p>3. 硬件规格：标准机架式 1U 设备，<math>\geq 8</math> 个千兆 Combo 口，<math>\geq 4</math> 个千兆电口，<math>\geq 4</math> 个千兆光口，<math>\geq 6</math> 个万兆光口；具备不少于 2 个扩展插槽，支持 Bypass 功能和接口，支持</p>  | 1  | 台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技术参数  | 数量 | 单位 |
|----|----------|---|----|----|
|    |          | USB3.0; 支持双电源, ≥4 个风扇, 形成 3+1 冗余备份, 严格前后风道, 电源和风扇均支持热插拔。<br>4. 策略管理: 支持基于源 IP/目的 IP, 服务类型, 应用类型, 安全域, 时间段等字段进行安全策略规则的配置。<br>5. 路由功能: 支持静态路由、策略路由、RIP、OSPF、BGP、ISIS 等路由协议; 支持 SRv6 协议。<br>6. IPv6 功能: 支持 IPv6; 支持 NAT66, NAT64 功能。<br>7. DDoS 防护: 支持 HTTP、HTTPS、DNS、SIP 等应用层 Flood 攻击, 支持流量自学习功能。<br>8. 综合能力: 云端 URL 识别库 ≥5.6 亿, 可识别应用层协议数量 ≥6000 种, 系统预定义 IPS 签名数量 ≥20000, 支持最大 100 层的病毒压缩文件检测和阻断, 病毒库覆盖上亿级变种病毒。<br>9. 系统运维: 支持设备的 WEB 管理页面中直接打开 CLI 控制命令。<br>10. 物理配置: 双电源, ≥4 个风扇, 万兆多模光模块 ≥6 个, ≥960GB SSD 固态硬盘, SSL VPN 用户数 ≥100, 3 年 IPS 特征库升级, 3 年防病毒特征库升级, 3 年 URL 过滤特征库升级, 3 年 Web 防护特征库升级, 3 年硬盘介质保留服务, 3 年原厂质保。 |    |    |
| 8  | 互联网链路费用  | 三年运营商互联网链路费用, 含 1 个固定 IP 地址, 上下行带宽 150MB。   | 1  | 个  |
| 9  | 指挥信息网交换机 | 1. ★国产化: 为确保自主安全可控, 设备所采用的 CPU 和转发芯片为国产芯片。<br>2. 转发性能: 交换容量 ≥670Gbps, 包转发率 ≥170Mpps, 若有多值以最低值为准。<br>3. 硬件规格: ≥24 个 10/100/1000MBase-T 以太网端口, ≥4 个 GE SFP 端口。<br>4. 路由协议: 支持静态路由、路由策略、RIP、RIPng、OSPFv2、OSPFv3。<br>5. 可靠性: 支持 G. 8032 (ERPS) 标准以太环网协议; 支持 BFD、VRRP、LACP。<br>6. 表项规格: 支持 MAC 表项 ≥32k, IPv4 路由表 ≥4k, IPv6 路由表 ≥1k。<br>7. 运维管理: 支持 Telemetry 技术, 支持 SNMP、Telnet、RMON、SSHv2。<br>8. 实配: ≥4 个 GE 多模光模块, 3 年原厂质保。  | 1  | 套  |
| 10 | 机柜       | 1. 尺寸: 2000mm*600mm*1100mm。<br>2. 含托盘、PDU 和配套辅材等, 包含机柜专用层板、承重托板、机柜上架角码、固定挂耳、加固横梁、束线梳、尼龙扎带、金属卡扣、走线固线器、机柜固定螺丝、螺母、弹垫、平垫、防震脚垫、绝缘垫片、防尘盲板、通风防尘网、机柜门锁配件、接地铜排、接地线、接地端子等。  | 1  | 台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技术参数   | 数量 | 单位 |
|------------------------------------|-------------|--|----|----|
| (二)完善乡镇(街道)、村级音视频应急指挥调度系统,提升乡镇调度能力 |             |  |    |    |
| 11                                 | 音视频应急指挥调度终端 | <p>1. 为贯通基层应急指挥信息沟通、指令传达、音视频互联互通等业务流程,提供视频点名、视频连线、视频会商、通知接收等多元化功能,集成音视频实时通信能力,支持通过短号码、别名或 E. 164 号码进行呼叫,实现与上级平台对接,可以接收上级应急调度。</p> <p>2. ★支持国产操作系统,为保证软件应用的稳定运行,提供配套承载设备性能≥12GB 内存、≥64GB 存储,显示比例 16:9;分辨率≥3840*2160,设备主要元器件国产化,内置嵌入式国产操作系统,设备采用内置一体化摄像头,像素≥800 万,可拍摄不低于 1080P30fps 的高清视频画面,设备须内置≥6 个非独立外扩展的麦克风,支持前向 180° 拾音,拾音距离≥6 米,提供不低于 4 个喇叭单元。</p> <p>3. 支持开放集成业务应用,例如应急管理部、自治区的应急指挥系统、提供 24 小时值班视频调度、联合视频会商、值班点名应答、通知任务接收等功能。</p> <p>4. 支持对接自治区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系统或应急叫应系统等,提供监测预警可视化、预警弹窗强提醒、灾情数据上报等业务功能。</p> <p>5. 支持通过标准协议实现与现网调度系统之间的相互通信。</p> <p>6. 支持终端自主邀请多方会场召集会议,无须后台人工调度;支持主流视频协议和主流音频协议;支持多方协同标注功能。</p> <p>7. 支持 IP 网络升降速,可根据 IP 网络带宽的变化,自动调整会议中音视频带宽,保证图像语音质量良好。</p> <p>8. 配套承载设备需要具备不小于 65 寸显示器,具有摄像头、麦克风、扬声器、电子白板等,可以移动。</p> <p>9. ★配套承载设备支持多应用分屏,系统中可同时分屏显示不少于两个应用,支持通过拖拉改变窗口大小。</p> <p>10. ★支持发言人讲话智能跟踪功能,采用声源、图像定位技术,自动切换发言人特写画面。</p> <p>11. 内置互动白板支持将手写体识别为标准打印体,支持中英文识别。</p> <p>12. 支持支持呼叫优先级策略(高权限可中断低权限通话),支持来宾终端接入控制(需管理员确认方可入会)。支持会议音视频内容溯源,支持国密加密算法。</p> <p>13. 含指挥调度终端软件:部署在音视频应急指挥调度终端,支持集成自治区应急指挥一张图系统、应急呼叫一键通系统等系统发布的基层应急业务应用功能,提供 24 小时值班视频调度、联合视频会商、值班点名应答、通知任务接收、监测预警可视化、预警弹窗强提醒功能;支持连线加入自治区应急指挥一张图系统、应急呼叫一键通系统发起和全国突发事件应急指挥综合业务系统的视频调度会</p> | 31 | 套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技术参数  | 数量 | 单位 |
|----|--------|---|----|----|
|    |        | <p>议。</p> <p>14. 含设备安装以及安装所需线缆等各类辅材。提供的辅材包含六类非屏蔽网线 50 米、高清视频线、普通音频线、信号控制线、设备供电电源线、水晶头、音视频转接头、信号延长连接器、线路耦合器、固定支架、膨胀螺栓、自攻螺丝、防滑垫片、固定底座、走线卡扣、线槽、布线线管、过线护圈、固线钉、走线压条、接地导线、接地端子、线缆标识标签、绝缘防水胶带、阻燃防护套管、防尘封堵胶等，确保设备平稳运行。</p> <p>15. 嵌入式操作系统下，内置电子白板，支持通过自定义书写颜色，使用者可进行手写、绘制、擦除、标注、保存、翻页、白板缩放、白板锁定等功能。</p> <p>16. 与扩容及原有的业务管理系统可以通过短号互通，具备超高清编码能力，支持 ITU-TH. 323、IETF SIP 通信标准，支持 128Kbps-8Mbps；视频协议：支持 H. 264、H. 264 High Profile、H. 265 视频协议，支持 1080p60fps、1080p30fps、720p60fps、720p30fps 高清分辨率编解码，支持一键呼集多个设备入会功能，实现从终端上发起多方会议。</p> <p>17. ★支持国密加密算法，支持来宾会场入会后自动进入虚拟等候室，具备音频水印溯源功能。</p> <p>18. 支持会议终端同时发送和接收双流，允许同一会议中多个终端同时共享双流，并按需选看任意一路双流画面，支持一键广播/选看会议终端主画面时，该终端的辅流画面自动跟随显示。</p> <p>19. 3 年原厂维保。</p> |    |    |
| 12 | 网络交换设备 | <p>1. ★国产化：为确保自主安全可控，设备所采用的 CPU 和转发芯片为国产芯片。</p> <p>2. 性能要求：交换容量≥240Gbps，包转发率≥250Mpps，若有多值以小值为准。</p> <p>3. 硬件规格：高度≤1U，千兆电接口≥8 个，千兆光接口≥6 个。</p> <p>4. 路由协议：支持 RIP、RIPng、OSPF、OSPFv3、IS-IS、IS-ISv6、BGP、BGPv6、静态路由等。</p> <p>5. 基本功能：支持 LACP、端口镜像、广播风暴抑制、流量统计，支持 VLAN，支持 STP、RSTP、MSTP；支持 IGMP Snooping v1/v2/v3，支持组播 VLAN。</p> <p>6. IPv6 演进：支持 SRv6、SRv6 BE、SRv6 TE policy、Flex- Algo、SRv6 网络切片、防微环。</p> <p>7. 运维管理：支持 3 级 H-QoS 调度业务保障能力，支持 Telemetry、IFIT 等网络或流量监控检测能力。</p> <p>8. 实配：≥2 个千兆多模光模块，3 年原厂质保。</p>  | 31 | 台  |
| 13 | 互联网链路费 | 三年运营商互联网链路费用，上下行带宽 10MB。  | 31 | 个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技术参数   | 数量 | 单位 |
|---|----------------------------|--|----|----|
| (三) 配备多种通信设备, 形成多种手段互补、资源灵活调配、融合互通的应急通信保障能力 |                            |  |    |    |
| 14  | 370MHz<br>自组网<br>固定站       | 1. 频率范围: 370-390MHz。<br>2. 调制方式: 4FSK。<br>3. 电源电压: DC12V。<br>4. 支持多跳无线单频自动组网功能, 不依赖于有线链路、微波链路、公网链路等第三方链路资源。<br>5. 内置电池: ≥400Ah。<br>6. 太阳能板: ≥290W。<br>7. 一体式集成设计, 支持野外安装, 不依赖机房条件, 基站架设不依赖 220V 交流或者 48V 直流电源, 支持太阳能系统供电。<br>8. 支持功能: 无卫星工作模式; 单北斗时钟。<br>9. 发射功率: 4/8/15/25W。<br>10. 接收灵敏度: -121dBm。<br>11. 频率: 370-390MHz。<br>12. 电池容量: ≥200Ah。<br>13. 防护等级: ≥IP67。<br>14. 天线长度: 4m; 天线增益: 8dBi; 天线材质: 玻璃钢; 连接线长度: 1-2m。<br>15. 支持野外安装, 提供设备安装所需配套铁塔站址等配套环境, 具体包括: 支架材质: 铸钢; 支架高度: 1m。<br>16. 防风: 满足温泉县极端天气下最大风力, 载重 40KG。<br>17. 确保站址前期建设流程符合国家和相关主管部门规范要求, 确保设备在温泉县极端室外环境下能正常运行, 满足风速、温湿度、防水防尘、防风防雷等安装条件。<br>18. 内置分合路器, 支持单根天线完成收发工作。<br>19. 支持远程无线管理监控功能, 可远程查看基站状态参数。<br>20. ★支持无中心单频无线同频同播功能。<br>21. 实现同频同播覆盖: 采用内置多基站无线同频同播技术。<br>22. ★支持单频两级分组通信功能。<br>23. 包含配套设备, 开阔地带单站清晰通话范围不低于 30 公里。<br>24. 支持与本项目融合通信接入系统联合调度, 支持与自治区应急管理厅、博州应急管理局已建 370Mhz 通信系统兼容互通, 含设备安装以及安装所需线缆等各类辅材。 | 5  | 台  |
| 15  | 370MHz<br>自组网<br>便携中<br>继站 | 1. 频率范围: 370-390MHz。<br>2. 调制方式: 4FSK。<br>3. 符合 PDT/DMR 标准。<br>4. 电源电压: DC12V。<br>5. 输出功率: ≥20W。   | 1  | 台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技术参数   | 数量  | 单位 |
|----|----------------|--|-----|----|
|    |                | <p>6. 频率间隔：12.5kHz/25kHz。</p> <p>7. 接收灵敏度：≤-121dBm。</p> <p>8. 内置电池容量≥10Ah（额定电压 12V）。</p> <p>9. 外壳防护等级≥IP67。</p> <p>10. 调制方式：4FSK，4FSK 调制频偏误差≤10.0%，4FSK 发射误码率 0.01%，发射杂散≤-36dBm（9kHz~1GHz），≤-30dBm（1GHz~12.75GHz）。</p> <p>11. 采用无线链路组网技术，自组网便携基站之间联网不依赖于有线链路资源，不需要微波链路等及第三方链路支持，无需人工干预，短时间内即可完成无线互联。</p> <p>12. 无线自组网便携基站要求为一体机，体积小、操作快捷灵活。</p> <p>13. ★支持无中心自动寻址多级转发组网功能，即多个基站无线自动组网的工作状态下，基站自动路由，分级转发联网。</p> <p>14. 支持与本项目融合通信接入系统联合调度，支持与自治区应急管理厅、博州应急管理局已建 370Mhz 通信系统兼容互通，不同系统间互通时保持清晰无串扰。</p> <p>15. ★支持无中心无线同频同播功能。</p> <p>16. 需确保设备在温泉县极端室外环境下能正常运行，含设备使用所需各类辅材，辅材包括内置 13Ah 电池、便携天线、DC12V 充电器等，确保设备平稳运行。</p> |     |    |
| 16 | 370MHz 自组网手持终端 | <p>1. 满足模拟 MPT-1327 和数字 PDT 系统对技术指标的要求。</p> <p>2. ★支持数字集群、模拟集群、数字常规、模拟常规及单频自组网（应急网）等工作模式。</p> <p>3. 工作频段：350MHz-400MHz。</p> <p>4. 信道间隔：12.5/25KHz（模拟）、12.5KHz（数字）。</p> <p>5. 最大输出功率：≤37dBm。</p> <p>6. 邻道功率比（ACPR）≥70dB@12.5kHz，满足 FCC 及国家无线电管理规定。</p> <p>7. 工作温度范围符合温泉县极端温度环境。</p> <p>8. 频率稳定度≤±1.5ppm。</p> <p>9. 电池容量：≥3200mAh。</p> <p>10. 防护等级：≥IP67。</p> <p>11. 支持加密卡插槽。</p> <p>12. 支持北斗定位。</p> <p>13. ★支持电台互相定位功能，被叫电台能够显示主叫电台的方位及距离信息。</p> <p>14. ★支持自组网强插功能，高权限电台能强插打断低权限电台通话。</p> <p>15. ★支持 3PTT 按键功能。</p> <p>16. 支持与本项目融合通信接入系统联合调度，支持与自治区应急管理厅、博州应急管理局已建 370Mhz 通信系统兼容互通。</p>                              | 200 | 台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技术参数  | 数量 | 单位 |
|----|--------------------|---|----|----|
| 17 | 370MHz<br>可视指挥调度终端 | 1. 频率范围：370-390MHz。<br>2. 屏幕尺寸≥10 寸。<br>3. 屏幕分辨率≥1920*1080p。<br>4. 可通过 HDMI 接口接入大屏地图显示电台定位，也可以通过 Wifi 无线或有线接入 PC 进行操作。<br>5. 支持北斗定位。<br>6. 工作模式：PDT 数字集群/常规、单频自组网。<br>7. 输出功率：5-25W。<br>8. 接收灵敏度：≤-120dBm。<br>9. 可内置电池。<br>10. 支持单呼、组呼、全呼、紧急呼叫、强插、终端定位、设备监测、录音查询、轨迹查询、数据统计，内部集成高精度地图，可在显示屏上查看基站位置信息、终端位置信息、人员轨迹位置、语音呼叫优先级等。<br>11. 支持与本项目融合通信接入系统联合调度，支持与自治区应急管理厅、博州应急管理局已建 370Mhz 通信系统兼容互通，含设备安装以及安装所需线缆等各类辅材，辅材包含便携天线、DC12V 充电器、手持呼叫器、强力磁吸盘等，确保设备平稳运行使用。  | 2  | 套  |
| 18 | 370MHz<br>节点交换中心设备 | 1. 包含网桥和交换机。<br>2. 网桥通过吸盘天线接收附近 370MHz 自组网固定基站无线信号，将无线信号转为有线信号，通过有线 IP 物理接入汇接交换机，实现数据交换。<br>3. 汇接交换机通过有线 IP 接入电脑，可实现基站的远程管理、数据核查、指标检查、运行状态等丰富的管理功能。其中交换机：支持数据交换、语音交换、管理、录音、调度等功能。<br>4. IP 接口速率：10M/100M 自适应。<br>5. 网桥：WAN 口：IEEE 802.3u 10/100Base-T 自适应快速以太网口。<br>6. 网桥 WAN 口网络接入带宽小于 60Kbp/s。<br>7. 网络延时≤200ms。<br>8. 天线增益：3.5-5.5dBi。<br>9. 天线长度：60cm。<br>10. 天线安装方式：强力磁吸盘；连接线长度：4m。<br>11. 支持热插拔，更换或扩容不影响其他模块运行。<br>12. 实现固定场所无线自组网信号接入，接入模块支持自组网路由协议，自动完成节点发现、邻居表维护、拓扑更新。<br>13. 支持跨系统互通协议，实现本地数据交换以及联网。<br>14. 支持双电源输入（交流 220V，可扩展直流 48V 备份），支持设备级冗余设计。<br>15. 工作温度符合温泉县极端温度环境，湿度 10%-90%（无冷凝），记录所有操作日志、告警日志、保存不少于 180 | 2  | 套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技术参数   | 数量 | 单位 |
|----|-------------|--|----|----|
|    |             | 天，支持导出至外部服务器。<br>16. 支持与本项目融合通信接入系统联合调度，支持与自治区应急管理厅、博州应急管理局已建 370Mhz 通信系统兼容互通，含设备安装以及安装所需线缆等各类辅材。  |    |    |
| 19 | 融合通信接入系统服务器 | 1. 采用国产自主可控处理器，CPU $\geq$ 2 颗，每颗 CPU 物理核数 $\geq$ 16，主频 $\geq$ 2.2GHz，支持双路 CPU 架构。<br>2. $\geq$ 4 根 16GB DDR4 ECC 或 DDR5 ECC 内存，总容量 $\geq$ 64GB。<br>3. 支持内存镜像或热备技术，单根内存故障不影响系统运行。<br>4. $\geq$ 8 块 1.2TB 10K rpm SAS 企业级热插拔硬盘，单盘容量 1.2TB，总裸容量 $\geq$ 9.6TB。<br>5. 标配 RAID 控制器（缓存 $\geq$ 2GB，支持电池保护），支持 RAID 0/1/5/6/10/50/60，提供高性能及数据冗余。<br>6. $\geq$ 4 个 10/100/1000Base-T RJ45 端口，支持网卡绑定、负载均衡及故障切换。<br>7. 含配套导轨、安装辅材、电源线、网线等材料，提供辅材包含螺丝、卡式螺母、服务器电源线、业务数据跳线 4 根、带外管理网线 1 根、光纤跳线 2 对、备用网线 2 米和 5 米各 1 根、Console 串口线 1 根、标签、扎带、设备至机柜接地线 5 米等，确保设备平稳运行。 | 1  | 台  |
| 20 | 国产化操作系统     | 1. 国产自主可控，支持国产 CPU 架构，并提供对应架构的内核及用户态适配。无国外厂商后门，供应链自主可控。<br>2. 具备文件管理，支持常见文件系统：ext4、XFS、NTFS（只读/读写）、FAT32，并可选支持国产文件系统。<br>3. 支持设备管理，自动识别并管理硬件设备（CPU、内存、硬盘、网卡、显卡、USB 设备等），提供设备管理器查看设备状态、驱动版本、资源占用。<br>4. 支持日志管理，具备服务管理，基于 systemd 或 SysV init 的服务管理机制，支持服务的启动、停止、重启、重载、启用/禁用开机自启。<br>5. 支持提供服务依赖关系查看及故障自动恢复策略。支持进程和监控管理、网络管理、资源管理、软件包管理、硬盘管理等基本功能。<br>6. 支持提供语言支持工具、集成开发平台等常用工具。含 3 年维保服务，部署于融合通信接入系统服务器。  | 1  | 套  |
| 21 | 融合通信接入系统    | 1. 支持提供语音集群服务，提供基于 PDT/DMR/模拟集群的语音调度能力，支持组呼、单呼、广播呼叫、紧急呼叫、动态重组、遥晕/遥毙等功能。提供音视频调度服务，支持视频转发与分发：将任意一路视频流广播给多个调度席或移动终端。<br>2. 支持视频上墙：通过解码输出至指挥大厅大屏，并可选择单屏或多分屏显示。<br>3. 支持提供视频会商服务、录音录像功能，对语音集群服  | 1  | 套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技术参数  | 数量 | 单位 |
|------------------------|------------|---|----|----|
|                        |            | 务、音视频调度、视频会商中的所有通话及会议进行自动或手动录音/录像。<br>4. 支持提供基础地图服务、管理维护服务。<br>5. 支持组织/用户/角色的增删改查，权限可精细到菜单、按钮、设备资源。可与自治区和博州融合通信平台系统对接。<br>6. 支持温泉县域内本次项目增加的 370 固定站、移动站等设备接入，实现通信调度。  |    |    |
| 22                     | 融合通信移动指挥终端 | 1. 显示屏 $\geq 10$ 英寸。<br>2. 触控屏：10点 G+G 电容屏。<br>3. 摄像头：前置摄像头不低于 200 万像素（或 500 万像素），后置摄像头不低于 800 万像素（或 1300 万像素），支持自动对焦，具备环境光线感应及补光灯功能。<br>4. 内存 $\geq 8\text{GB}+128\text{GB}$ 。<br>5. 电池性能 $\geq 5000\text{mAh}$ 。<br>6. 无线通讯：WIFI，蓝牙，2G/3G/4G 网络。<br>7. 支持融合通信接入系统，支持音视频调度、会商管理、通讯录管理等指挥调度功能，支持与自治区应急管理厅、博州应急管理局已建 370Mhz 通信系统兼容互通。  | 1  | 台  |
| 23                     | 融合通信调度台    | 1. 机体支持桌面放置。<br>2. 屏幕规格 $\geq 23.8$ 英寸，显示比例 16:9，分辨率 $\geq 1920*1080$ ，亮度 $\geq 250\text{cd}/\text{m}^2$ ，对比度 $\geq 1000:1$ 。<br>3. 显卡：独立显卡，至少支持 HDMI 和 VGA 或 DVI。<br>4. CPU：国产， $\geq 8$ 核，主频 $\geq 2.2\text{GHz}$ 。<br>5. 内存 $\geq 16\text{GB}$ ，支持双通道，单条或双条组合（提供至少 2 个内存插槽，可扩展至 32GB）。<br>6. 硬盘 $\geq 256\text{G SSD}+1\text{T HDD}$ ，数据盘：2.5 英寸或 3.5 英寸 SATA 硬盘， $\geq 7200\text{rpm}$ ，缓存 $\geq 64\text{MB}$ 。<br>7. 含国产操作系统，内置小型交换机支持网络接入，内置摄像头，支持语音调度，内置 IP 话机*2，带数字键盘。<br>8. 支持融合通信接入系统，支持音视频调度、会商管理、通讯录管理等指挥调度功能，含设备安装以及安装所需线缆等各类辅材，支持与自治区应急管理厅、博州应急管理局已建 370Mhz 通信系统兼容互通。 | 1  | 台  |
| <b>二、强化前端灾害监测预警能力</b>  |            |   |    |    |
| <b>（一）强化前端灾害监测预警能力</b> |            |   |    |    |
| 24                     | 高空云台       | 1. 分辨率 $\geq 3840 \times 2160$ 。<br>2. 设备内置 GPU 芯片，靶面尺寸 $\geq 1/1.2''$ 。<br>3. 最低照度：彩色 $\leq 0.00051\text{x}$ ，黑白 $\leq 0.00011\text{x}$ 。<br>4. 摄像机内置镜头，支持不小于 45 倍光学变倍，镜头最大焦距 $\geq 320\text{mm}$ 。<br>5. 设备水平旋转范围 $360^\circ$ 连续旋转，垂直旋转范围 $-20^\circ - 90^\circ$ 。<br>6. 具有 300 个预置位，可设置 8 条巡航路径。支持预置位  | 26 | 套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技术参数  | 数量 | 单位 |
|----|------|---|----|----|
|    |      | <p>视频冻结功能。</p> <p>7. 设备具有 H.265、H.264、MJPEG 设置选项。</p> <p>8. 设备具有光学防抖功能，将镜头倍率设置为最大，快门设置为 1/25s，在振动台振幅不大于 0.3°，振动频率不大于 10Hz 情况下，设备视场角应无明显变化，视频图像在振动过程中应保持稳定清晰。</p> <p>9. smart 事件上报的抓图支持叠加规则区域和目标框：可配置报警抓图叠加目标信息及规则信息，支持开启及关闭。支持设置预览画面是否叠加显示规则区域框及告警提示信息</p> <p>10. 设备可对监视画面中不小于 30 个人脸进行检测和抓拍；支持人脸图片比对功能，支持两眼瞳距不小于 20 像素的人脸图片比对。</p> <p>11. ★设备可对监控范围内出现的行人、机动车、非机动车进行检测和抓拍，并在 IE 浏览器上显示行人、机动车和非机动车属性。</p> <p>12. ★设备具有 VR 展示功能，可在客户端软件展示实时视频和生成的全景图；全景图可与实时视频联动，可通过点击全景图，使实时视频画面转动至点击位置。</p> <p>13. 设备支持雨刷；支持电子罗盘，可通过内置电子罗盘在监视画面上叠加设备镜头当前指向方位和角度。</p> <p>14. 可识别距设备 500m 处的人体轮廓。</p> <p>15. 外壳防护能力不低于 IP67。</p> <p>16. 支持在-40 ° C-70 ° C 范围内正常工作。</p> |    |    |
| 25 | 应急哨兵 | <p>1. 气象感知模块：可精准监测雨量、风向、风速、温度、湿度、光照强度、大气压力等七大气象关键要素，数据采集精准、传输稳定，为自然灾害预警提供基础气象数据支撑。</p> <p>2. 土壤含水感知模块：具备土壤含水率与土壤温度双参数采集能力，可实时捕捉土壤环境变化，为自然灾害预警研判提供土壤环境数据。</p> <p>3. 次声感知模块：支持特殊低频声波监测，可精准捕捉周边山体滑坡、泥石流等灾害发生前的早期征兆，实现自然灾害隐患的提前感知、早期预警。</p> <p>4. 双光谱云台视频感知模块：具备视频采集、智能烟火检测、行为分析、全景跟踪、事件跟踪等核心功能，支持多场景巡航跟踪；同时配备低温加热启动、镜头加热及除冰功能，适配复杂恶劣环境，保障视频采集的连续性和清晰度。</p> <p>5. ★智能数据处理能力：搭载边缘智能主机，可实现数据采集、处理、传输、存储、视频 AI 识别、语音通讯、应急广播等全流程功能；支持远程配置管理，可连接云平台实现远程控制，具备系统及算法模型自动升级能力；支持接入应急部平台，并为第三方平台提供标准化数据上报 API</p>   | 2  | 套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技术参数   | 数量 | 单位 |
|----|------|--|----|----|
|    |      | <p>接口；支持本地同时运行多路视频分析、阈值分析，保障数据处理的高效性。</p> <p>6. ★边缘智能分析模型：内置边缘视频 AI 模型、临灾声纹识别模型、临灾快速统计模型、临灾山洪快速演进模型、云边协同洪涝预测模型，可实现多维度数据的本地化智能分析，提升预警响应速度。</p> <p>7. ★综合风险研判模型：支持本地综合风险研判，融合各类监测感知数据，结合上述边缘智能分析模型的输出结果进行交叉验证，精准开展风险研判；支持多条件自定义组合规则、自定义风险级别，适配不同场景的预警需求。</p> <p>8. ★自主研判叫应能力：具备本地智能研判、应急广播、主动应急叫应功能；可结合多模型运算结果及预设承灾体信息，自主研判风险等级，按照预设规则自动生成叫应指令；支持根据叫应指令触发声光报警、语音播报，实现应急预警的主动触达。</p> <p>9. 声光报警能力：支持云端一键下发语音播报指令，终端内置语音库，可实现直播流、TTS 语音、声光报警等多种播报方式，确保预警信息清晰、广泛传递。</p> <p>10. 视频调度能力：支持云端实时查看设备监控视频画面，可对多个设备进行云端实时视频巡查，巡查全过程自动录制存档，便于后续复盘追溯。</p> <p>11. 多网汇聚能力：支持铁塔有线网络、卫星等多模通信方式，可实现多链路自动切换，保障极端环境下通信不中断，确保数据传输的稳定性和可靠性。确保设备在温泉县极端室外环境下能正常运行，满足县域内风速、温湿度、海拔等环境条件。</p> <p>12. 内置国产化智能主机，不低于 1HT8 10Tops 神经网络运算性能，支持数据采集处理、传输、存储、视频 AT 识别、语音通讯、应急广播等功能；热成像分辨率不低于 384X288，热成像像元尺寸不低于 17 μ m，热成像响应波段：8-14 μ m，热成像焦距不低于 50mm，可见光分辨率不低于 2688x1520，400 万实时高清；可见光焦距不低于 6-336mm. 光学变倍 56 倍；云台功能：水平范围 360° 连续旋转，温度测量范围：-40~85℃，风速测里范围：0-60m/s，风向测量范围：0-360°，雨量测量范围：0-200mm/h，土壤水分范围：0-100%，土壤温度范围：-40-80℃，采集监测 1KM 内 300Hz 以下的声音，可用于地质灾害监测；监测频率范围：0.05-300Hz；线性动态范围：≥120B；内置 1KM 强声广播，支持应急广播、语音播报，内置蜂鸣报警器，支持爆闪发光横式，内置网络模块，支持多路网络连接，设备支持集成化设计，须集成气象、边缘智能主机、卫星天线、强声广播及爆闪警示灯等设备于一体，支持扩展外接传感器。设备尺寸≤900x570x1483cm，设备重量≤60KG，安装于单管塔、三管塔、四角钢塔，挂载部位构件无变形、裂</p>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技术参数   | 数量 | 单位 |
|----|------|--|----|----|
|    |      | 纹，锈蚀深度 $\leq 0.3\text{mm}$ 。<br>13. 应急哨兵数据能够通过互联网专线传输至在自治区部署的县域一体化自然灾害监测预警与应急调度平台，含设备安装以及安装所需线缆等各类辅材。辅材包含安装支架 1 个、防水设备箱 1 个、紧固螺栓套件、 $2.5\text{mm}^2$ 电源线 100 米、电源适配器、网线 50 米、穿线管、防水接头、扎带、视频信号防雷器、电源防雷器、水晶头、标签纸等确保设备平稳运行。<br>(标★内容须提供厂商技术白皮书或产品彩页并加盖原厂公章证明)   |    |    |
| 26 | 水域雷达 | 1. 水文雷达：通过水文雷达微波反射测距方式，实现水位、流速、流量的探测感知，测速发射频率：24.00GHz，测速范围：0.1-20m/s，测速精度： $\pm 2\%$ ，速度分辨率：0.01m/s，测距发射频率：76GHz~81GHz，水位测距范围：0.1-50m，（包施工安装调测）。<br>2. 河边新建 3 米 L 杆：高 3 米横 3 米杆体，带防水配电箱含空开及漏电保护器，电池箱一体化）。<br>3. 基础：1m*1m*1m，C25 及以上标号商砼或现场搅拌混凝土，浇筑时预埋 4 根 M20 以上的地脚螺栓（长度 $\geq 80\text{cm}$ ，露出基础面约 6cm），确保螺栓垂直、间距准确。<br>4. 光伏供电：太阳能板 300W*2，电池 4800Wh，控制器支持 12V/24V/48V DC 多电压自适应，最大持续充电电流不低于 20A，放电电流不低于 20A。<br>5. 防雷接地：杆体上端 1 米避雷针；在基础附近设置独立接地体，采用 3 根 $\angle 50 \times 50 \times 5 \times 2500\text{mm}$ 镀锌角钢或 3 根 $\phi 50\text{mm}$ 镀锌钢管作为垂直接地极，间距 $\geq 5$ 米，用 40*4mm 镀锌扁钢焊接成“一”字或三角型接地网，接地连接：接地网必须与杆体基础的地脚螺栓或杆体本身，以及避雷针引下线，进行可靠焊接（焊接长度 $\geq 10\text{cm}$ ，双面焊），焊接处清除焊渣后涂刷防腐漆，接地电阻：接地系统完成后，实测接地电阻 $\leq 4\Omega$ 。在岩石等高电阻率地区，应使用降阻剂或扩大接地网面积以满足要求。<br>6. 含三年流量费。 | 2  | 套  |
| 27 | 无人机  | 1. 每套无人机包含无人机机场及整机 1 架、电池 1 块、探照灯 1 套、喊话器 1 套，其中两套无人机分别包含 RTK 中继站 1 个。<br>2. 机巢重量（含标准任务载荷及机载电池） $\leq 60\text{kg}$ ，机巢工作温度范围至少为 $-30^\circ\text{C}$ 至 $50^\circ\text{C}$ ，整机防护等级 $\geq \text{IP56}$ ，防尘（5 级，有限灰尘进入不影响运行），防水（6 级，强力喷水无有害影响）。设备最大运行海拔高度不小于 4500 米，设备最大允许降落风速不小于 6 级，设备所含 RTK 基站可同时接收 GPS、GLONASS、BEIDOU、GALILEO 四种卫星信号。设备应满足与本次项目建设的一体化监测预警与应急调度平台进行对接。无人机及机场间的最大下载速   | 3  | 套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技术参数   | 数量 | 单位 |
|----|-------|--|----|----|
|    |       | <p>率不低于 20MB/s，需要内置压缩机空调，机场集成标识灯，可以用于夜间返航，下达任务后，需要 15 秒内起飞。</p> <p>3. 无人机工作温度范围至少为-20° C 至 50° C，整机防护等级≥IP55，最长飞行时间≥54 分钟，最大起飞重量≥2000 g，支持全向双目视觉避障系统，下方具备三维红外传感器，能够在探测到障碍物时在 App 上进行提醒，并自动减速刹车或绕行；具有长焦可见光、中长焦可见光、广角可见光和红外热成像相机，具备广角相机，有效像素不低于 4800 万，具备中长焦相机，相机 CMOS 不低于 1/1.3 英寸，激光测距模块最远正入射量程 1800m，支持近红外补光灯，所含 RTK 基站水平精度小于等于 1cm+1ppm (RMS)，垂直精度小于等于 2cm+1ppm (RMS)，支持单北斗定位模式，可快速充电。符合 GJB 150.11A 及 GJB 150.10A 标准，适用于温泉县环境。电池：容量≥6700mAH，电压≥22.14V，循环次数≥300 次；支持低电量自动返航、信号丢失返航（图传/数传断开后触发）、电子围栏、禁飞区限飞。</p> <p>4. 喊话器重量 ≤95g，喊话器防护等级不低于 IP55，支持录音喊话、媒体导入与文字转语音，支持实时喊话功能，并支持回声抑制功能。</p> <p>5. 探照灯重量 ≤103g 探照灯防护等级不低于 IP55，最大功率≥30W，有效照明角度：23°（10% 相对照度），有效探照距离≥100 米，满足夜间巡航和应急救援等应急管理日常业务需求。</p> <p>6. RTK 中继站：支持北斗三号卫星信号接收，支持 RTK 高精度定位，水平定位精度≤3cm+1ppm（基站模式下），定位精度满足应急管理日常业务对应的无人机作业要求。</p> <p>7. 含三年原厂保险，并提供厂家电子保单。</p> <p>8. 含设备安装以及安装所需线缆等各类辅材。</p> |    |    |
| 28 | 服务器   | <p>1. 国产自主可控，cpu≥2 颗 24 核，总核数≥48。</p> <p>2. AI 算力：INT8≥200TOPS；FP16≥100TFLOPS。</p> <p>3. 带宽：LPDDR4x 96GB 总带宽≥408GB/s，支持 ECC（满足不低于 40 路视频 1080P 画面 AI 计算）。</p> <p>4. 存储≥40T；系统盘固态≥1T。</p> <p>5. 内存≥64G。</p> <p>6. 部署于自治区应急管理厅机房，含设备安装以及安装所需线缆等各类辅材。</p> <p>7. 提供辅材包含螺丝、卡式螺母、服务器电源线、业务数据跳线 4 根、带外管理网线 1 根、光纤跳线 2 对、备用网线 2 米和 5 米各 1 根、Console 串口线 1 根、标签、扎带、设备至机柜接地线 5 米等，确保设备平稳运行。</p>  | 1  | 台  |
| 29 | 国产数据库 | <p>1. 国产化数据库，用于数据安全存储和管理的数据库产品。主要功能包括：数据存储、访问控制、身份鉴别、安全审计和数据备份恢复等功能。</p>   | 1  | 套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技术参数   | 数量 | 单位 |
|----|-------------|--|----|----|
|    |             | 2. 产品部署在专用服务器，以后台服务形式运行，数据库管理员及用户在管理主机上通过图形化管理工具或命令行工具，可实现对数据库对象（表、视图、约束、索引、触发器、存储过程）的配置管理。<br>3. 开发人员可通过标准化数据库访问接口，开发基于安全数据库的应用系统和软件产品。<br>4. 含 3 年维保服务。  |    |    |
| 30 | 国产操作系统      | 1. 国产自主可控，支持国产 CPU 架构，并提供对应架构的内核及用户态适配。<br>2. 具备文件管理，支持常见文件系统：ext4、XFS、NTFS（只读/读写）、FAT32，并可选支持国产文件系统。<br>3. 支持设备管理，自动识别并管理硬件设备（CPU、内存、硬盘、网卡、显卡、USB 设备等），提供设备管理器查看设备状态、驱动版本、资源占用。<br>4. 支持日志管理，具备服务管理，基于 systemd 或 SysV init 的服务管理机制，支持服务的启动、停止、重启、重载、启用/禁用开机自启。<br>5. 提供服务依赖关系查看及故障自动恢复策略。支持进程和监控管理、网络管理、资源管理、软件包管理、硬盘管理等基本功能。<br>6. 提供语言支持工具、集成开发平台等常用工具。<br>7. 含 3 年维保服务，部署于服务器。 | 1  | 套  |
| 31 | 三层核心交换机     | 自主安全可控，CPU 和转发芯片均为国产自主品牌，设备固件、操作系统为国产安全增强版本；≥24 个 10/100/1000Base-T 自适应电口；支持 MDI/MDIX 自动翻转，每端口具备独立状态指示灯。≥4 个 1G/10G SFP+ 光口；兼容万兆和千兆光模块，支持热插拔，端口速率可自适应或手动配置。所有端口均支持线速转发，无阻塞交换架构。交换容量≥1.36Tbps（全双工）/13.6Tbps（背板带宽），包转发率≥280Mpps（基于 64 字节帧）/ 770Mpps（基于最小帧综合能力），实际性能以满足较低值为准。含设备安装以及安装所需线缆等各类辅材。。   | 1  | 台  |
| 32 | 铁塔站址租赁费     | ★含 26 个高空云台、2 个应急哨兵和 2 个无人机、2 个无人机中继站三年站址租赁费，提供内容包括铁塔平台资源：安装需核实前铁塔原始设计承重参数（含平台、天线、馈线等全部载荷）、风荷载，复核铁塔整体稳定性，包括塔身垂直度、节点连接、螺栓紧固度等，提供站址安装位置、平稳运行环境及设备供电、防雷、接地资源，确保馈线走线架、接地线、电源线布线空间充足且避免交叉干扰。<br>（须提供铁塔站址资产证明或站址使用授权证明。）   | 32 | 站  |
| 33 | 前端 10M 互联网链 | 1. 26 个高空云台、2 个应急哨兵和 3 个无人机三年链路租赁费，含平台和前端所需固定 IP 地址，其中 31 个 IP 地址为前端采集设备，平台 IP 地址至少 1 个。   | 31 | 条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技术参数   | 数量 | 单位 |
|----|-------|--|----|----|
|    | 路租赁费  | 2. 提供 31 条上下行速率对称、不低于 10Mbps 的独享互联网链路，不与其他用户共享带宽，确保稳定性。<br>3. 提供至少 32 个固定的公网 IPv4 地址；同时支持并配合开通 IPv6 协议栈。<br>4. 提供相关接入设备并负责安装调试，确保线路可用。<br>5. 网络时延需控制在低水平，任意两点间时延小于 100ms。  |    |    |
| 34 | 国产服务器 | 1. 国产自主可控，cpu $\geq$ 2 颗，不低于 128 核或线程， $\geq$ 2.2GHz。<br>2. 内存： $\geq$ 256GB。<br>3. 系统硬盘： $\geq$ 480GBSSD*2 (raid2) 企业级硬盘。<br>4. 数据硬盘： $\geq$ 4T SATA 硬盘*2。<br>5. 网络： $\geq$ 4*GE，电口。<br>6. 电源：900W*2，热插拔冗余风扇，含 3 年硬件质保，含设备安装以及安装所需线缆等各类辅材。<br>7. 提供辅材包含螺丝、卡式螺母、服务器电源线、业务数据跳线 4 根、带外管理网线 1 根、光纤跳线 2 对、备用网线 2 米和 5 米各 1 根、Console 串口线 1 根、标签、扎带、设备至机柜接地线 5 米等，确保设备平稳运行。 | 1  | 台  |
| 35 | 国产服务器 | 1. 国产自主可控，cpu $\geq$ 2 颗，不低于 64 核或线程， $\geq$ 2.2GHz。<br>2. 内存： $\geq$ 64GB。<br>3. 系统硬盘： $\geq$ 480G SSD。<br>4. 数据硬盘： $\geq$ 4T SATA 硬盘*2。<br>5. 网络： $\geq$ 4*GE，电口。<br>6. 电源：900W*2，热插拔冗余风扇，含 3 年硬件质保，含设备安装以及安装所需线缆等各类辅材。<br>7. 提供辅材包含螺丝、卡式螺母、服务器电源线、业务数据跳线 4 根、带外管理网线 1 根、光纤跳线 2 对、备用网线 2 米和 5 米各 1 根、Console 串口线 1 根、标签、扎带、设备至机柜接地线 5 米等，确保设备平稳运行。                   | 1  | 台  |
| 36 | 国产服务器 | 1. 国产自主可控，cpu $\geq$ 2 颗，不低于 64 核或线程， $\geq$ 2.2GHz。<br>2. 内存： $\geq$ 32GB。<br>3. 系统硬盘： $\geq$ 480G SSD。<br>4. 数据硬盘： $\geq$ 4T SATA 硬盘。<br>5. 网络： $\geq$ 4*GE，电口。<br>6. 电源：900W*2，热插拔冗余风扇，含 3 年硬件质保，含设备安装以及安装所需线缆等各类辅材。<br>7. 提供辅材包含螺丝、卡式螺母、服务器电源线、业务数据跳线 4 根、带外管理网线 1 根、光纤跳线 2 对、备用网线 2 米和 5 米各 1 根、Console 串口线 1 根、标签、扎带、设备至机柜接地线 5 米等，确保设备平稳运行。                     | 1  | 台  |
| 37 | 国产服务器 | 1. 国产自主可控，cpu $\geq$ 2 颗，不低于 64 核或线程， $\geq$ 2.2GHz。   | 1  | 台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技术参数  | 数量 | 单位 |
|----|--------|---|----|----|
|    |        | 2. 内存：≥32GB。<br>3. 系统硬盘：≥480G SSD。<br>4. 数据硬盘：≥ 4T SATA 硬盘。<br>5. 网络：≥4*GE，电口。<br>6. 电源：900W*2，热插拔冗余风扇，含 3 年硬件质保，含设备安装以及安装所需线缆等各类辅材。<br>7. 提供辅材包含螺丝、卡式螺母、服务器电源线、业务数据跳线 4 根、带外管理网线 1 根、光纤跳线 2 对、备用网线 2 米和 5 米各 1 根、Console 串口线 1 根、标签、扎带、设备至机柜接地线 5 米等，确保设备平稳运行。   |    |    |
| 38 | 国产数据库  | 1. 国产数据库（支持空间数据存储，兼容 postgis 插件；支持国产化部署）。<br>2. 含 3 年维保服务。  | 1  | 台  |
| 39 | 国产操作系统 | 1. 国产自主可控，支持国产 CPU 架构，并提供对应架构的内核及用户态适配。<br>2. 具备文件管理，支持常见文件系统：ext4、XFS、NTFS（只读/读写）、FAT32，并可选支持国产文件系统。<br>3. 支持设备管理，自动识别并管理硬件设备（CPU、内存、硬盘、网卡、显卡、USB 设备等），提供设备管理器查看设备状态、驱动版本、资源占用。<br>4. 支持日志管理，具备服务管理，基于 systemd 或 SysV init 的服务管理机制，支持服务的启动、停止、重启、重载、启用/禁用开机自启。<br>5. 提供服务依赖关系查看及故障自动恢复策略。<br>6. 支持进程和监控管理、网络管理、资源管理、软件包管理、硬盘管理等基本功能。<br>7. 提供语言支持工具、集成开发平台等常用工具。<br>8. 含 3 年维保服务，部署于服务器。 | 4  | 套  |

|                                |               |   |     |   |
|--------------------------------|---------------|---|-----|---|
| 40                             | 房屋地震安全监测终端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壁挂式，采用阻燃塑料机壳。</li> <li>2. 支持地震预警接收、本地地震检测、地震动参数计算（PGA、PGV 和烈度）、室内人数推断、房屋安全评估、多级报警响应、自检与诊断。</li> <li>3. 配备网络接口（WiFi、4G）；支持 MQTT、CoAP、HTTP(S) 等协议。</li> <li>4. 含电池，支持外接电源供电，断电应急续航<math>\geq 12</math> 小时。</li> <li>5. 可直接粘贴或螺钉固定于室内墙面。</li> <li>6. 集成人体存在感知模块，最大感应距离<math>\geq 6</math> 米，水平视角<math>\geq \pm 60^\circ</math>，俯仰视角<math>\geq \pm 30^\circ</math>。</li> <li>7. 设备安装支架/挂板 1 套：墙体固定用金属或工程塑料支架，含膨胀螺丝。</li> <li>8. 设备标签：防水不干胶，体现设备编码、安装日期、运维电话等信息。</li> <li>9. 含三年流量费，含设备安装以及安装所需线缆等各类辅材，辅材包含电源插线板（国标 3 插位+USB，线长 1.8-3 米，阻燃材质）1 个。</li> </ol> | 200 | 套 |
| 41                             | 10M IMS 链路租赁费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短信平台 IMS 链路 10M 链路（3 年费用）。</li> </ol>   | 1   | 条 |
| <b>三、提升“三断”应急指挥通信保底能力</b>      |               |   |     |   |
| （一）补配卫星电话终端和北斗短报文终端，提升“三断”通信能力 |               |   |     |   |
| 42                             | 卫星电话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国产操作系统，屏幕尺寸<math>\geq 6</math> 英寸，电池容量<math>\geq 5000</math>mAh，国产芯片。</li> <li>2. <math>\geq 12</math>GB RAM+256GB ROM。</li> <li>3. 天通卫星通话，支持卫星寻呼功能，一次连星，持续在线，无需对星可接收卫星消息提醒。</li> <li>4. 北斗卫星消息，可自由编辑，可发送图片，支持防尘抗水<math>\geq IP68</math>，含三年信息通信费。</li> </ol>   | 7   | 台 |
| 43                             | 天通猫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国产自主可控，设备采用国产卫星通信基带芯片与射频芯片，核心通信协议栈及管理软件均为自主研发。</li> <li>2. 支持天通卫星移动通信网络的话音、短信功能，支持天通卫星网络下的电路域语音通话（半双工或全双工）和短消息收发，支持紧急求救短信快捷发送（可预设固定求助内容及接收号码），一键触发。</li> <li>3. 通话过程中具备回声抑制、降噪处理，确保语音清晰。保持通话连续不中断。</li> <li>4. 卫星语音速率支持 1.2kbps/2.4kbps，支持单北斗定位功能，可向指定号码拨打卫星电话并发送位置信息。</li> <li>5. 热点覆盖范围<math>\geq 30</math> 米（无遮挡），支持智能设备安装天通猫 APP 通过 wifi 无线连接使用。</li> <li>6. 支持不少于 8 位用户连接热点。</li> <li>7. 内存<math>\geq 2</math>GB，存储<math>\geq 16</math>GB。</li> <li>8. 防护等级<math>\geq IP68</math>，应配备全向卫星天线自动对星，含底部磁吸以及设备安装所需各类辅材。</li> </ol>                      | 10  | 台 |

|    |         |  |     |   |
|----|---------|--|-----|---|
|    |         | <p>9. 可吸附车顶使用。</p> <p>10. 含三年信息通信费。</p>  |     |   |
| 44 | 北斗短报文终端 | <p>1. 核心通信功能：支持北斗短报文双向通信和 131 字以内短报文发送/接收，集成北斗/GPS 双模定位。</p> <p>2. 发送接收能力：正面朝上不限方向/角度，无需对星，发送/接收成功率 95%以上。</p> <p>3. 定位与连接：空旷环境下定位精度 10 米以内，无遮挡条件下可连接范围 10 米以内。</p> <p>4. 其他要求：小巧便携，不超 100g，电池容量≥500mAh；含三年信息通信费。</p>  | 203 | 台 |
| 45 | 动中通设备   | <p>国产设备，包含：</p> <p>1. 车载站：等效口径≤0.5 米；收发频率：接收频段包含 18.7~20.2GHz；发射频段包含 29~30GHz；轴比≤1.5dB；极化方式：圆极化；运动方位：360° 连续；俯仰：-5°~90°；波束切换方式：自动切换；跟踪精度≤0.5(RMS)；遮挡时间≤60s, 捕获时间≤5s；遮挡时间≥300s, 捕获时间≤60s；设备上行速率不低于 8Mbps，下行速率不低于 50Mbps；防水等级≥IP65；工作温度：符合温泉县极端天气温度；设备能够适应车辆行驶或运输过程中的各种振动环境。要求在行驶中工作的设备在振动环境条件下可正常运行。能适应在使用、搬运、装卸和运输等过程中可能遭受的非重复性冲击。</p> <p>2. 一体机：发射射频频率：27~30GHz；输入中频频率：950~2400MHz；发射信号增益：55dB±5dB；发射相位噪声≤2.5°（RMS 100Hz~1MHz）；输出杂散≤-50dBc；接收射频频率：17.7-20.2GHz；输出中频频率：950-2150MHz；输出功率≥10dBm；接收信号增益：55dB±5dB；接收相位噪声≤2°（RMS 1KHz—1MHz）；</p> <p>3. 卫星调制解调器：支持 IPv4、IPv6 协议栈，支持 TCP、UDP、HTTP、FTP 等应用，支持 DHCP、NAT 等功能；支持 QoS，基于多种策略支持多种用户、多种业务优先级；支持 TCP 和 HTTP 加速；支持自适应功率控制、自适应载波调整和自适应调制编码等；支持远程故障诊断功能；支持链路安全防护，具备卫星链路加解密功能。</p> <p>4. 卫星主站接入：系统容量支持后续不少于 100 个用户站点扩展；支持 IPv4，支持 TCP、UDP、HTTP、FTP 等应用，支持 DHCP、NAT 等功能；组网方式支持星网混合；支持 ACM，载波调整和调制编码等；支持大规模终端的 QoS 功能管理与配置，可实现基于用户及业务优先级的 QoS 保障策略，优先级权重可实时调整配置；支持北向接口，可提供业务运行状态监视、告警信息和流量查询等接口；支持 TCP 加速、HTTP 加速；支持车载业务流量统计，能够满足流量定向统计需求，能够提供互联网接入，并支持与 PSTN/PLMN 网络的互通；支持与其它业务网络互联互通；主控站支持 7×24 小时不间断运营管理；支持国产卫星通信终端接入并提供服务；所有车载终端数据透传给后台；支持点对多点</p> | 1   | 台 |

|                                  |             |  |   |   |
|----------------------------------|-------------|--|---|---|
|                                  |             | 组网。<br>5. 满足“动中通”应急指挥车的配套要求，含设备安装以及安装所需线缆等各类辅材，包含安装支架、设备线缆。含三年信息通信费。   |   |   |
| 46                               | 相控阵高通量便携站   | 1. 支持 KA 或 KU 频率范围，KA：接收频段包含 17.8-20.2GHz，发射频段包含 29.0-30.0GHz，KU：接收 10.7-12.75GHz，发射 13.75-14.5GHz。<br>2. 天线类型：相控阵二维电扫，支持多波束，支持动中通追踪。<br>3. 机载功能：一体化集成天线单元、调制解调器、无线路由等。<br>4. 对星方式：全自动，开机到使用时间≤3 分钟（从开机到卫星链路建立完成）。<br>5. 极化方式：KA：圆极化或 KU：水平/垂直线极化，带宽速率上行≥4Mbps、下行≥8Mbps。<br>6. 工作温度：符合温泉县极端天气环境使用需求。<br>7. 防护等级≥IP66。<br>8. 外部接口：百兆以上网口和 WIFI，含设备安装以及安装所需线缆等各类辅材，满足温泉县应急通信场景移动/固定方式使用需求和国家应急行业通信标准。<br>9. 含三年信息通信费。                              | 1 | 台 |
| 47                               | 移动便携式融合指挥终端 | 1. 国产芯片架构，≥六核处理器，内存≥4GB。<br>2. 前置摄像头 200 万像素及以上，后置摄像头≥800 万像素，支持≥2 倍变焦。<br>3. 屏幕尺寸≥10 英寸，可多点触控，分辨率≥1920x1080，最大亮度≥500nit，防晒防眩光，户外防雨。<br>4. 支持 802.11 双频 Wi-Fi 和蓝牙，支持 10/100/1000M 自适应有线网络。<br>5. 支持 4G/5G 移动网络。<br>6. 支持北斗定位。<br>7. 内置电池，满足不少于 4 小时视频调度。<br>8. 支持触屏交互。<br>9. 支持视频会商，前后摄画面、外接视频画面输入多流推送。<br>10. 支持文字、短音频/视频消息的即时通信。<br>11. 支持实时位置共享。<br>12. 支持预警消息强提醒。<br>13. 支持一句话语音助手交互。<br>14. 支持 H5 应用集成，含设备安装以及安装所需线缆等各类辅材。<br>15. 含三年信息通信费。 | 2 | 台 |
| <b>四、提升宣教培训能力</b>                |             |  |   |   |
| <b>（一）建立县级防灾减灾科普宣教基地，加强规范化管理</b> |             |  |   |   |
| 48                               | VR 蛋椅       | 交付物为具备虚拟现实灾害场景的 VR 蛋椅。可选择灾难场景模拟体验，灾害场景含沙尘暴、暴雨、泥石流等；支持一键式点播、类型选择，能够实时监控设备运行状态、体   | 1 | 套 |

|    |                   |   |   |   |
|----|-------------------|---|---|---|
|    |                   | <p>验时长统计、异常一键解除、硬件/软件/内容定期自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体验承载：≤2人，设备功率≤1.2kW，额定承重≥120KG。</li> <li>2. 动感平台：3自由度动感底座，支持俯仰（±15°）、摇摆（±15°）、震动（0-50Hz）。</li> <li>3. 结构规格：分级壁厚设计，承重部位采用≥3mm加厚钢板。</li> <li>4. VR头显：含高清沉浸式VR眼镜，分辨率≥3840×2160，刷新率≥90Hz。</li> <li>5. 硬件配置：国产化操作系统，内存≥16G，存储≥512G SSD，USB3.0≥4个、USB2.0≥4个。</li> <li>6. 控制柜：≥19寸高清触控显示屏，集成设备控制、内容管理、系统设置功能，包含四点式安全安全带2条、防撞软包及扶手护栏1套、过载保护+断电自锁装置1套。</li> <li>7. 含对应区域环境改造和装饰以及设备安装和安装所需线缆等各类辅材，根据青少年科技馆主管单位要求进行设备隔断部署和海报以及周围主题性宣传材料张贴制作。包含拆除门8m<sup>2</sup>，安装隔断10m<sup>2</sup>（型材+5mm钢化玻璃），电路改造18m<sup>2</sup>（含5KW配电箱1个、5*6mm<sup>2</sup>电力电缆100米、3*4mm<sup>2</sup>电力电缆50米、PVC阻燃穿线管、接线盒和三孔10A国标墙插），海报张贴80m<sup>2</sup>。</li> </ol>  |   |   |
| 49 | <p>应急物品互动体验设备</p>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支持触控屏操作，可选实物感应识别、按键触发或其他主流交互技术，实现实物展示-多媒体交互-知识查询的自主学习体验。内容形式：支持触控查看细节、多媒体演示、操作教程等。</li> <li>2. 采用行业主流无线感应识别技术，识别精准度满足实训教学高标准使用要求。</li> <li>3. 内容形式：触控查看细节、分步使用教程、二维动画演示。</li> <li>4. 一体机≥55寸高清电容触控屏，分辨率≥1920×1080，响应时间≤5ms。</li> <li>5. 主机配置：≥4G内存，≥128G固态硬盘。展示柜≥长2m×宽0.5m×高1.6m，钢化玻璃门，分层设计。</li> <li>6. 支持国产自主可控操作系统部署运行。</li> <li>7. 含具体明细：医疗急救类：医用口罩≥50只、一次性医用手套≥20副、碘伏≥10瓶、酒精棉片≥10盒、创可贴≥100片、无菌纱布≥20卷、止血带≥5条、三角巾≥10条、高级急救包≥2个、便携医疗包≥5个等；防护避险类：安全帽≥10顶、防尘防毒口罩≥20只、反光背心≥10件、护目镜≥10副、灭火毯≥5条、≥4kg ABC类干粉灭火器2具等；照明通讯类：强光手电筒≥10个、应急头灯≥10个、手摇充电手电≥5个、备用充电宝≥10个、高频求救口哨≥20个、手摇警报器≥2个等；逃生救援类：逃生绳5条、缓降器2套、破窗器10个、消防逃生面罩20个、折叠担架1副、急救颈托2个、骨折固定夹板5套等。</li> <li>8. 定制化能力：支持根据甲方使用场景、场地尺寸、培训需求进行应急物品配置定制、交互内容定制、展示柜外观</li> </ol> | 1 | 套 |

|    |              |   |   |   |
|----|--------------|---|---|---|
|    |              | 尺寸定制。含对应区域环境改造和装饰以及设备安装和安装所需线缆等各类辅材，根据青少年科技馆主管单位要求进行设备隔断部署和海报以及周围主题性宣传材料张贴制作。包含安装隔断 10 m <sup>2</sup> （型材+5mm 钢化玻璃），电路改造 18 m <sup>2</sup> （含 3*2mm <sup>2</sup> 电力电缆 50 米、PVC 阻燃穿线管、接线盒和三孔 10A 国标墙插），海报张贴 80 m <sup>2</sup> 。  |   |   |
| 50 | AED 模拟训练机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智能感应，开盖自动开机、盒盖自动关机。</li> <li>2. 低压安全架构设计，无触电安全隐患，符合医用电气相关安全标准，内置过流、过压、过热多重安全防护机制。</li> <li>3. 全程中文语音引导，语速适中，发音清晰。</li> <li>4. 准流程训练模式、考核模式。</li> <li>5. 主机尺寸≤30cm×25cm×10cm。采用 ABS 工程塑料外壳，抗跌落、抗冲击。显示屏≥2.4 寸彩色 LCD 屏，显示心律、操作步骤、电量。大容量锂电池，锂电池循环使用寿命≥4 年，满电可支持≥50 次训练，主机自动检测电量，低电量时声光报警。成人模拟电极片≥20 套，可重复使用模拟电极片，使用寿命≥1000 次，成人电极片：儿童模拟电极片≥10 套，适配 1-8 岁儿童培训场景，带儿童能量衰减功能；电极片接口采用防呆设计，支持热插拔，自动识别成人/儿童模式。含便携包/壁挂箱：用于存放和固定 AED。备用锂电池≥2 块，Type-C 充电线≥1 条，数据传输线≥1 条。备用成人/儿童电极片各≥10 套。钥匙/锁具：用于壁挂箱防盗。</li> <li>6. 集成人脸识别、活体检测、实时数据比对功能，可自动完成数据同步上传，兼容内网、外网双网络环境部署使用。搭载 VR 沉浸式实训学习模块，强化学习互动性与体验趣味性，配套实现 VR 头显设备智能充电、消杀一体化管理。</li> <li>7. 作温度和存储温度：适应县青少年科技馆室内环境温度；IP54 防尘防水，可应对日常泼溅、粉尘环境。</li> <li>8. 含对应区域环境改造和装饰以及设备安装和安装所需线缆等各类辅材，根据青少年科技馆主管单位要求进行设备隔断部署和海报以及周围主题性宣传材料张贴制作。包含安装隔断 10 m<sup>2</sup>（型材+5mm 钢化玻璃），电路改造 18 m<sup>2</sup>（含 3*1.0mm<sup>2</sup> 电力电缆 50 米、PVC 阻燃穿线管、接线盒和三孔 10A 国标墙插），海报张贴 80 m<sup>2</sup>。</li> </ol> | 1 | 套 |
| 51 | 高级全功能创伤护理人模型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创伤模拟：可模拟面部、头部、颈部、胸部、腹部、背部、四肢等 12 个部位、20 余种创伤场景。</li> <li>2. 护理功能：支持气管插管、吸痰、鼻饲、洗胃、静脉穿刺、骨髓穿刺、造瘘引流等 30 余项护理操作。</li> <li>3. 脉搏模拟：可触及颈动脉、桡动脉、股动脉、足背动脉搏动。</li> <li>4. 材质：环保塑胶，触感接近人体皮肤。</li> <li>5. 模块化设计：所有创伤模块均可快速拆卸、更换，支持单部位/多部位组合创伤场景定制，可模拟单人多发伤、复合伤等复杂急救场景。</li> </ol>   | 1 | 套 |

|  |  |  |  |
|--|--|--|--|
|  | <p>6. 硬件配置</p> <p>(1) 模型身高：170cm±5cm。</p> <p>(2) 模型体重：≤50kg，采用轻量化设计，便于移动、搬运、教学演示。</p> <p>(3) 关节活动度：肩、肘、腕、髋、膝、踝关节均可活动，可模拟骨折、关节脱位后的活动受限状态，支持被动/主动活动训练。</p> <p>(4) 使用寿命：全功能护理操作使用寿命≥10000次，核心模块可单独更换，降低后期维护成本。</p> <p>(5) 材质：</p> <p>皮肤：医用级铂金硅胶，触感接近人体真实皮肤，弹性好、抗撕裂、抗老化、无异味，可耐受反复穿刺、擦拭、消毒，使用寿命≥20000次操作。</p> <p>内部结构：医用级PVC/ABS材质，解剖结构精准，可清晰触摸到骨骼、血管、神经、器官等解剖标志。</p> <p>关节：医用级金属铰链，带阻尼设计，活动顺滑，可长期使用无松动、无卡顿</p> <p>7. (1) 集成人脸识别、活体检测、实时数据比对功能，可自动完成数据同步上传，兼容内网、外网双网络环境部署使用。</p> <p>(2) 搭载VR沉浸式实训学习模块，强化学习互动性与体验趣味性，配套实现VR头显设备智能充电、消杀一体化管理。</p> <p>8. 器官类别</p> <p>(1) 胸腔器官（胸段）</p> <p>心脏（含心包，可模拟心音、心包穿刺）、肺脏（左右双肺，附气管、支气管，用于插管、吸氧、吸痰）、食管（胸段，配合鼻饲、洗胃）、主动脉、腔静脉（大血管，配合穿刺与出血模拟）、肋骨、胸骨、胸椎（骨性结构，支持骨折、胸壁创伤模块）。</p> <p>(2) 腹腔器官（腹段）</p> <p>胃（洗胃、胃造瘘、腹部创伤暴露）、肝脏、胆囊（右上腹，支持肝穿刺）、脾脏（左上腹）、小肠、结肠（腹部创伤可“外露”，造瘘护理）、胰腺、十二指肠（深部结构）、膀胱（下腹部，男女导尿、膀胱冲洗）、肾脏、输尿管（后腰，泌尿创伤 / 穿刺）、腰椎、骨盆（骨性结构，腰椎穿刺、骨盆骨折）。</p> <p>(3) 头颈部器官</p> <p>脑（简化）、颅骨（头部创伤、骨暴露）、眼、耳、鼻、喉（护理、气道管理）、牙齿（可脱）、舌、口腔（气管插管、口腔护理）、颈部：甲状腺、颈动脉（可触脉搏）、气管、颈椎。</p> <p>(4) 四肢与血管系统</p> <p>上肢：肱骨、尺桡骨、手骨（开放骨折、枪弹伤）；下肢：股骨、胫腓骨、足骨（多类型骨折、断肢）；全身主要静脉：肘正中、头静脉、股静脉等（穿刺 / 输液）；全</p> |  |  |
|--|--|--|--|

|    |          |  |   |   |
|----|----------|--|---|---|
|    |          | <p>身主要动脉：颈动脉、桡动脉、股动脉、足背动脉（可触脉搏）。</p> <p>（5）创伤专用模块（附器官 / 组织暴露）；胸壁挫伤、开放性骨折（肋骨 / 锁骨）；腹部创伤伴小肠外露；四肢开放骨折、骨组织暴露；断肢 / 断指、枪伤、异物贯穿伤；烧伤（I / II / III 度）、皮肤裂伤、坏疽。</p> <p>9. 环境适应性</p> <p>（1）工作温度：5℃ ~ 40℃，适配室内教学环境。</p> <p>（2）储存温度：-10℃ ~ 50℃，长期储存无性能衰减。</p> <p>（3）防护等级：IP44 防尘防水，可应对日常清洁、消毒、泼溅场景。</p> <p>10. 含对应区域环境改造和装饰以及设备安装和安装所需线缆等各类辅材，根据青少年科技馆主管单位要求进行设备隔断部署和海报以及周围主题性宣传材料张贴制作。包含拆除隔断 35 m<sup>2</sup>，安装隔断 10 m<sup>2</sup>（型材+5mm 钢化玻璃），海报张贴 80 m<sup>2</sup>。</p>  |   |   |
| 52 | 宣教设备监控设施 | <p>1. 高清半球摄像机：≥400 万，≥1/3" CMOS 半球型网络摄像机。</p> <p>2. 最低照度：彩色：≤0.005 Lux @ (F1.2, AGC ON)，0 Lux with IR。</p> <p>3. 宽动态：≥120 dB。</p> <p>4. 调节角度：水平：0° ~ 355°，垂直：0° ~ 75°，旋转：0° ~ 355°。</p> <p>5. 焦距&amp;视场角：2.7~12 mm：水平视场角：97° ~ 30°，垂直视场角：52° ~ 17°，对 6. 角视场角：114° ~ 34°。</p> <p>7. 补光灯类型：红外灯。</p> <p>8. 补光距离：最远可达 ≥30 m。</p> <p>9. 防补光过曝：支持。</p> <p>10. 红外波长范围：≥850 nm。</p> <p>11. 图像尺寸：≥2688 × 1520。</p> <p>12. 视频压缩标准：主码流：H.265/H.264。</p> <p>13. 网络：≥1 个 RJ45 10 M/100 M 自适应以太网口。</p> <p>14. 音频：≥1 路输入；≥1 路输出；≥1 个内置麦克风。</p> <p>15. 报警：≥1 路输入，≥1 路输出。</p> <p>16. 复位：支持。</p> <p>17. 供电方式：DC：12 V ± 25%，PoE：802.3af, Class 3。</p> <p>18. 防护等级：≥IP66，含摄像机电源和电源线 150 米，费用含安装。</p> | 4 | 台 |
| 53 |          | <p>硬盘录像机：</p> <p>1. 接入与转发：支持 ≥8 路网络视频接入。</p> <p>2. 解码能力：≥1 路 12MP@25fps、2 路 8MP@25fps、3 路 6MP@25fps、3 路 5MP@25fps、4 路 4MP@25fps、8 路 1080p@25fps。</p> <p>3. 回放能力：支持 ≥8 路同步回放。</p> <p>4. 接入分辨率：支持 12MP、8MP、6MP、5MP、4MP、3MP、</p>  | 1 | 台 |

|                           |              |  |   |   |
|---------------------------|--------------|--|---|---|
|                           |              | 1080p、960p、720p、D1、CIF、QCIF 等 IPC 分辨率。<br>5. 智能分析：支持 4 路后智能运动检测。<br>6. 存储接口：内置≥2 个 SATA 接口，支持≥20TB。<br>7. 外部接口：≥2 个 USB 接口；≥1 个千兆以太网口。包含电源线和网线各 15 米，安装于县应急管理局，费用含安装费，支持对前端设备的基本管理，支持用户手机端登录查看视频数据。  |   |   |
| 54                        |              | 硬盘：<br>1. 单盘容量：≥8TB。<br>2. 缓存：≥256MB。<br>3. 转速：≥7200RPM。<br>4. 硬盘接口：SATA。<br>5. 安防存储设计的企业级硬盘。<br>6. 支持单盘、RAID 存储方式。<br>7. 适用于 EVS、IVSS、CSS、NVR。<br>8. SATA 接口、CMR 磁记录方式。   | 1 | 块 |
| 55                        |              | 交换机：<br>1. 端口配置：提供 ≥8 个千兆自适应电口。<br>2. 转发性能：背板带宽 ≥16 Gbps；包转发率 ≥11.9 Mpps；MAC 地址表容量 ≥8 K。<br>3. 传输特性：支持线速转发，无阻塞数据传输、支持端口自适应及自动极性反转。<br>4. 基础功能：支持 VLAN 划分、端口隔离、带宽限速、风暴抑制、链路聚合、环路防护。<br>5. 协议兼容性：兼容 IEEE 802.3、IEEE 802.3u、IEEE 802.3ab 以太网标准。 | 1 | 台 |
| 56                        |              | 链路租赁：青少年科技馆至县应急管理局：互联网 10M 链路，三年。  | 1 | 条 |
| 57                        |              | 辅材：信号线、PVC 穿线管，管接头，金属软管、五金配件等。   | 1 | 批 |
| <b>五、一体化自然灾害监测预警与应急调度</b> |              |  |   |   |
| (一) 一体化自然灾害监测预警与应急调度      |              |  |   |   |
| 58                        | 监测预警指挥调度综合管控 | 多源动态数据接入分析功能：包含气象预报/预警信息时序底图生成、时序底图联动展示与查询、无人机信息汇聚、视频图像数据监测子模块，实现多源数据整合分析。   | 1 | 套 |
| 59                        | 监测预警指挥调度综合管控 | 综合防灾数据资源集成功能：支持孕灾环境、风险隐患、历史灾害、应急资源底图、承灾体、风险评估成果集成与查询，构建综合数据资源体系。   | 1 | 套 |
| 60                        | 临灾评估与预警      | 典型气象灾害风险评估：支持气象要素管理、气象要素加工、精细化气象灾害应急响应辅助决策信息制备、精细化气象灾害定性风险评估、评估报告生成等功能；<br>洪涝灾害风险评估：支持数据处理与集成、脆弱性评估、危险性评估、风险评估、暴露量评估、评估报告生成等功能；<br>洪涝灾害损失评估：支持灾害易损性曲线、灾害验证曲线、灾害损失统计图表、空间可视化等功能。  | 1 | 套 |

|                          |           |   |   |   |
|--------------------------|-----------|---|---|---|
| 61                       | AI 识别告警集成 | 需支持外部算法服务接口配置（含鉴权参数、接口异常策略、接入参数数据格式显示等）、识别结果解析、调用日志监控，识别结果推送等功能，确保功能点完整覆盖，满足实际业务操作需求。   | 1 | 套 |
| 62                       | 多灾种评估汇聚分析 | 支持灾害评估结果标准化接入、承灾体数据精细化关联、多维度叠加展示、综合损失预估叠加等功能，确保不同灾种评估数据的整合与应用。  | 1 | 套 |
| 63                       | 预警信息生成与发布 | 需支持预警信息生成、预警信息多渠道发布管理、发布流程与效果管控等功能，确保预警信息高效传递。  | 1 | 套 |
| 64                       | 全域应急感知    | 需包含应急风险高空感知、分类电子围栏设置、AI 智能识别告警、AI 告警事件定位、告警信息统计查询、无人机预警数据对接、自然灾害监测管理、智能监管工作报告管理八大子模块，全维度保障应急感知能力。   | 1 | 套 |
| 65                       | 房屋地震安全监测  | 需包含终端设备管理、数据接收与处理（支持≥1000 台终端并发连接等）、设备日常监测、灾情研判分析、快速出图等子模块，全方位保障房屋地震安全监测需求。   | 1 | 套 |
| 66                       | 应急指挥调度    | 需包含信息可视化展示与一张图联动、融合通讯集成、应急责任人与预案统一管理、应急指令下达、应急响应与执行进度闭环跟踪、应急流程管控等子模块，构建全流程指挥调度体系。   | 1 | 套 |
| 67                       |           | 应急叫应功能：需包含机器人视频叫应、机器人语音叫应、重复叫应、叫应日志、叫应能力共享接口子模块，第三方可调用叫应能力共享接口实现视频、音频叫应，叫应结果跟踪，确保叫应流程闭环管理。  | 1 | 套 |
| 68                       | 叫醒叫应      | 智能外呼功能：需覆盖运营商 IMS 线路对接、智能呼叫服务基础功能、临时呼叫、通话记录、双向音视频合成、录音录像文件发布、智能呼叫坐席增强等子模块，无需在手机安装任何 App 或提前发送短信即可实现平台与终端之间的双向音视频呼出与呼入功能，并对通话过程全程记录，满足多场景外呼需求。 | 1 | 套 |
| 69                       | 移动端应急指挥调度 | 支持移动端基础功能、任务接收处置、现场情况回传、任务接收处置等多场景应急指挥移动处置需求，实现指挥调度“随时、随地、随身”。  | 1 | 套 |
| 70                       | 微应用服务网关   | H5/JS SDK 能力封装与对接功能：需支持标准化 SDK 封装，确保各类应用的便捷对接。  | 1 | 套 |
| 71                       |           | 微服务应用接入及可视化呈现功能：支持多微服务应用接入与统一可视化展示，提升应用管理效率。  | 1 | 套 |
| 72                       |           | 新疆应急一键通能力封装与对接功能：需实现与新疆应急一键通系统的无缝对接，保障区域应急协同。   | 1 | 套 |
| <b>六、提升普查数据更新及成果应用能力</b> |           |   |   |   |
| <b>（一）普查数据更新及成果应用硬件</b>  |           |   |   |   |
| 73                       | 服务器       | 1. 国产自主可控，CPU≥2 颗，≥64 核或线程，≥2.2GHz。<br>2. 内存≥128GB。<br>3. 系统硬盘≥480GBSSD 企业级硬盘。<br>4. 数据硬盘≥4TB SATA 企业级硬盘。                                     | 1 | 台 |

|             |      |   |   |   |
|-------------|------|---|---|---|
|             |      | <p>5. 网卡≥4口千兆。</p> <p>6. 电源模块：900W*2，热插拔冗余风扇。</p> <p>7. 含3年硬件质保，含设备安装以及安装所需线缆等各类辅材，提供辅材包含螺丝、卡式螺母、服务器电源线、业务数据跳线4根、带外管理网线1根、光纤跳线2对、备用网线2米和5米各1根、Console串口线1根、标签、扎带、设备至机柜接地线5米等，确保设备平稳运行。</p>  |   |   |
| 74          | 操作系统 | <p>1. 国产自主可控，支持国产CPU架构，并提供对应架构的内核及用户态适配。</p> <p>2. 具备文件管理，支持常见文件系统：ext4、XFS、NTFS（只读/读写）、FAT32，并可选支持国产文件系统。</p> <p>3. 支持设备管理，自动识别并管理硬件设备（CPU、内存、硬盘、网卡、显卡、USB设备等），提供设备管理器查看设备状态、驱动版本、资源占用。</p> <p>4. 支持日志管理，具备服务管理，基于systemd或SysVinit的服务管理机制，支持服务的启动、停止、重启、重载、启用/禁用开机自启。</p> <p>5. 提供服务依赖关系查看及故障自动恢复策略。</p> <p>6. 支持进程和监控管理、网络管理、资源管理、软件包管理、硬盘管理等基本功能。</p> <p>7. 提供语言支持工具、集成开发平台等常用工具。含3年维保服务，部署于服务器。</p> | 1 | 套 |
| 75          | 数据库  | <p>1. 国产自主可控。</p> <p>2. 支持空间数据存储。</p> <p>3. 兼容postgis插件。</p> <p>4. 支持国产化部署。</p>   | 1 | 套 |
| (二) 县级基础数据库 |      |   |   |   |
| 76          | 数据汇集 | <p>1. 支撑常态化调查评估数据汇交入库，支持数据清单创建管理。</p> <p>2. 支持在线/离线数据传输汇集，对动态数据未及时接收做预警，兼容多格式且保障传输安全。</p> <p>3. 支持创建数据质检规则，规则变动自动通知汇交方。</p> <p>4. 支持更新数据与历史普查数据的存储及切换浏览。</p>  | 1 | 套 |
| 77          | 数据管理 | <p>1. 支持表格、空间矢量、遥感影像、图片、文档等多种数据格式的管理。</p> <p>2. 支持综合查询、元数据管理等。</p>  | 1 | 套 |
| 78          | 治理分析 | <p>1. 支持数据过滤、格转、校验等操作、结构化数据去重、多表连接、计算列、区划标准化、坐标系转换等工具。</p> <p>2. 支持通过图形化的拖拉拽方式，将不同类型节点连线组织成工作流，便于用户自主管理作业的部署以及生产监控运维，可实现零编码交互，工作流画布可自动布局。</p> <p>3. 支持普查数据进行加工处理，实现数据去标识化、数据模糊化，形成多尺度标准地理格网、行政单元普查数据集。</p> <p>4. 支持对空间数据集进行分析处理，形成多个专题库，并实现对外共享。</p>  | 1 | 套 |

|                       |            |  |   |   |
|-----------------------|------------|--|---|---|
| 79                    | 服务发布       | 1. 支持矢量数据图层、矢量数据集、影像数据集三种数据格式，服务部分能够提供矢量瓦片服务（MVT）、栅格瓦片服务（WMTS）、综合统计查询服务等类型。<br>2. 支持将数据库中的数据按照业务需求封装为查询服务、统计服务、地图服务三种接口服务，并通过数据资源门户提供给数据使用方使用，实现数据的共享利用。 | 1 | 套 |
| 80                    | 管理后台       | 1. 支持对系统用户、部门单位、权限角色等实体对象的创建、删除、编辑等功能，实现权限分配与人员信息的动态维护。<br>2. 支持部门架构管理、用户账户管理、权限角色管理、功能模块管理及系统日志管理等核心功能模块。   | 1 | 套 |
| 81                    | 互联互通       | 支持与自治区自然灾害综合风险基础数据库等应用的互联互通，实现普查数据“落地回流”。  | 1 | 套 |
| <b>（三）数据治理服务</b>      |            |  |   |   |
| 82                    | 危险性数据治理    | 针对地震、地质、气象、水利、林草等各单灾种的评估成果，开展空间数据与属性数据的治理工作，确保数据规范可用。  | 1 | 套 |
| 83                    | 承灾体数据治理    | 围绕学校、公共服务设施、煤矿等不同类型的承灾体，实施空间数据与属性数据的治理，夯实承灾体数据基础。  | 1 | 套 |
| 84                    | 基层减灾能力数据治理 | 对乡镇减灾能力、社区减灾能力等各类减灾能力相关数据，开展空间与属性维度的数据治理，提升减灾能力数据的准确性与完整性。   | 1 | 套 |
| 85                    | 风险区划数据治理   | 针对地震、地质、气象、水利、林草等单灾种的风险区划成果，进行空间数据与属性数据的治理处理，保障风险区划数据的质量与有效性。  | 1 | 套 |
| <b>（四）编制风险隐患“一张图”</b> |            |  |   |   |
| 86                    | 风险隐患分布图    | 在地图上精准标注滑坡点、河道决堤风险段等重点隐患，区分地质灾害、水旱灾害等类型及高、中、低风险等级，通过差异化图标与颜色实现隐患可视化，共输出 12 份图件，为风险管控提供直观依据。  | 1 | 套 |
| 87                    | 应急避难场所分布图  | 精准标注各类避难场所的空间位置与配套属性信息台账，便于群众避险及救援人员快速定位，共输出 12 份图件，夯实应急避险基础。  | 1 | 套 |
| 88                    | 物资储备库分布图   | 标注物资储备库位置及基础属性信息，满足群众查询与应急救援快速调度定位需求，共输出 12 份图件，保障应急资源高效调配。  | 1 | 套 |
| 89                    | 科普宣教场所分布图  | 清晰标注宣教场所点位与相关属性，为群众学习应急知识、应急工作开展及救援人员现场研判提供空间支撑，共输出 12 份图件。  | 1 | 套 |
| 90                    | 应急逃生路线图    | 针对高风险区域规划路线，标注路线走向、关键节点及通往的避难场所，确保路线可落地、易跟随，共输出 12 份图件，打通避险“最后一公里”。  | 1 | 套 |
| <b>（五）统筹开展综合风险评估</b>  |            |  |   |   |
| 91                    | 精细化        | 多行业数据更新共享：基于普查成果，开展应急、住建、  | 1 | 套 |

|    |              |  |   |   |
|----|--------------|--|---|---|
|    | 调查和单灾种危险性评估  | 交通行业数据采集调查，更新共享承灾体、房屋、国省干道及乡村公路等基础数据。  |   |   |
| 92 | 调查和单灾种危险性评估  | 多灾种危险性评估：以 6 弧秒标准格网为单元，开展地质、气象、水旱、森林火灾等单灾种评估，构建模型、分析风险，形成精细化风险评估成果，为后续风险防控提供支撑。    | 1 | 套 |
| 93 | 精细化综合风险评估    | 制作承灾体格网：包含房屋、人口、GDP、农作物等四大承灾体格网。<br>精细化综合风险评估：包含房屋、公路、人口、经济、农作物等 5 类主要承灾体。         | 1 | 套 |
| 94 | 综合风险防控区划示    | 分析多灾种高危险区与综合危险性高值区。<br>划定重点防控区、治理区、预防区。  | 1 | 套 |
| 95 | 编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报告 | 依托 GIS 空间分析划定灾害分区，结合地域禀赋与灾情、社会现状，研判灾害风险及防灾短板，编制实操性防灾减灾规划，为区域减灾救灾、守护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提供科学指引。 | 1 | 套 |

## 第四章资格审查

### 一、资格审查程序

1.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投标文件解密成功，进入评审流程后，采购人或集采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2.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3.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进行评标。

### 二、资格审查表

| 序号 | 审查标准  | 审查结果 |     |
|----|---|------|-----|
|    |   | 通过   | 不通过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合法有效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      |     |
| 2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经审计完整的财务报告，新成立不足一年公司须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     |
| 3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加盖电子公章的书面承诺函）；   |      |     |
| 4  |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近三个月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   |      |     |
| 5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     |
| 6  |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单位，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search/cr/）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      |     |
| 7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须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      |     |
| 8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

|  |                                  |  |  |
|--|----------------------------------|--|--|
| 9  |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格式自拟）） |  |  |
| 10   | 资格声明函（格式以采购文件要求为准）               |  |  |
| 审查结果（通过/不通过）   |                                  |  |  |
| <p>备注：如果响应文件中有一项未通过上述审查标准，谈判小组将认定整个响应文件不响应招标件而予以无效处理，并且不允许供应商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p> |                                  |  |  |

## 第五章评标方法及标准(综合评分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确定以下评标方法及标准。

### 一、评标方法

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二、评标程序

#### (一) 符合性审查

2.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必须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全部评审指标，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其**投标无效**。具体内容详见本章“四、评标标准”中的“（一）符合性审查”。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有效供应商不足3家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二) 投标文件澄清及修正

3. 评标期间，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政采云平台评标系统中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4. 投标人应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是其投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在政采云平台评标系统中加盖电子印章后提交。

6. 报价合理性说明：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货物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无效投标**处理。

7.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其**投标无效**。

8.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8.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8.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8.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8.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三）比较与评价

9.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评审因素包括投标报价、商务技术以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评审因素及标准见本章“四、评标标准”。

10. 进行符合性审查时，评标委员会应当审查每一个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所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未能实质上响应的，视情况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应不得进入综合评审程序。主要有下列情况：

（1）投标文件载明的采购项目供货期是否符合招标文件和采购人要求；

（2）投标文件是否按照投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3）投标报价是否超过最高投标限价。

### （四）报价评审

11. 投标报价评审

11.1 货物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不得低于30%。执行国家统一定价标准和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11.2除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扣除外，不对投标报价进行调整；

11.3价格分值见本章“四、评标标准”。

## 12. 政府采购政策评审

12.1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或采购包，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含JY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符合小微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小微企业）报价按照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扣除，对小微企业中的JY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产品纳入创新产品应用示范推荐目录内企业、采购产品获得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企业报价按照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计算评审基准价。

12.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小微企业（含节能环保、创新产品企业）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JY企业未提供“JY企业证明文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未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不得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优惠。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得享受价格扣除优惠。若供应商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JY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12.3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采购包，评审时不再进行价格扣除。

12.4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项目，对于联合体协议书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书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五）评标得分及复核

13. 评标过程中，各项分值一般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评标得分应为商务评分、技术评分、报价评分之和。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14.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集采机构应对评标结果进行复核。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

14.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14.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14.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14.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15. 各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对各投标人评标得分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值。

15.1 除资格性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分评分不一致、经评标委员会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外，采购人或者集采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集采机构发现评标委员会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15.2 采购人或者集采机构不得通过对样品进行检测、对投标人进行考察等方式改变评审结果。

## （六）排序与推荐

16.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17. 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18. 中标候选人推荐家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七）编写评标报告

19.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名，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八) 投标无效及应予废标的情形**

20.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20.1 投标人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20.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0.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投标人未提供有效资格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20.4 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20.5 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中要求的；

20.6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或者预算金额的；

20.7 联合体的供应商未提交各方共同签署的联合体协议的；

20.8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20.9 评审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经授权代表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0.10 投标人对采购人、集采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公平、公正的；

20.11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0.12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属于投标无效的其他情形。

2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21.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1.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21.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21.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21.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21.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1.7 不同投标人使用同一电脑（机器特征值一致：如MAC地址等）或使用同一电子密钥，编制或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21.8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属于投标人串通投标的其他情形。

2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在招标采购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22.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

- 22.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2.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22.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22.5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属于废标的其他情形。
- 23.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 **(九) 停止评标的情形**

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集采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集采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 **(十) 重新开展采购**

25. 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违法行为之一，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依照下列规定处理：

25.1未确定中标供应商的，终止本次政府采购活动，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2已确定中标供应商但尚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结果无效，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没有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3政府采购合同已签订但尚未履行的，撤销合同，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没有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4政府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给采购人、供应商造成损失的，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25.5政府采购当事人有其他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经改正后仍然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或者依法被认定为中标无效的，按规定处理。

三、评分标准

(一) 符合性审查表

符合性评审表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1  | 投标文件签章          | 按照规定在应由企业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在所有规定签字处逐一签章及加盖单位公章   |
| 2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有效，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签字或盖章齐全。 |
| 3  | 报价唯一            | 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投标报价不能高于最高限价。  |
| 4  | 投标文件内容          | 对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内容作出响应。                       |
| 5  | 投标文件有效期         | 满足招标文件规定。                               |
| 6  | 供货期限            | 满足招标文件规定。                               |
| 7  | 围标串标行为          | 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
| 8  | 供应商是否缴纳投标保证金    | 提供投标保证金保函并加盖公章                          |
| 9  | 无效情形            | 响应文件是否存在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 10 | 真实性承诺           | 响应文件材料提供是否真实，提供真实性承诺                    |

备注：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评分标准 (满分 100 分)

| 评审项目          |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 价格部分<br>(30分) | 价格分    | <p>(1) 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投标无效, 未超过采购预算的投标报价按以下公式进行计算:</p> <p>(2) 投标报价得分=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30</p> <p>注: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p>  | 30分 |
| 商务部分<br>(10分) | 资质证书   | <p>投标人具有以下有效期内的证书:</p> <p>(1)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p> <p>(2) ISO/IEC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证书。</p> <p>(3)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p> <p>(4) ITSS 运行维护服务标准三级或以上证书。</p> <p>(5) 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 CS2 或以上证书。</p> <p>注: 投标人须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每提供 1 个得 0.2 分, 最高得 1 分, 未提供不得分。</p> | 1分  |
|               | 专业能力   | <p>投标人具有自然灾害领域相关的专业能力, 提供关键词包含“灾害监测预警”、“综合风险评估”、“防控区划示”、“资源评估调度”、风险隐患“一张图”、“临灾评估预警”的软件著作权证书或专利证书。</p> <p>注: 投标人须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发证日期必须在招标文件发出日期之前), 每提供一类得 0.5 分, 最高得 3 分, 同一类不重复得分, 未提供不得分。</p>  | 3分  |
|               | 相关业绩   | <p>投标人自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 (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独立承担过以下项目业绩, 合同内容包含“应急指挥”、“自然灾害监测预警”、“自然灾害风险评估”、“综合风险基础数据库”、“减灾能力提升”。</p> <p>注: 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 (含项目名称、合同金额页、内容页、签字盖章页) 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每提供 1 个得 1 分, 合同金额在 1000 万以上加 1 分, 同类业绩不予重复计分, 同一份合同不得重复佐证计分, 未提供不得分。</p>                  | 6分  |
| 技术部分<br>(60分) | 技术参数要求 | <p>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提出的所有参数及技术要求进行逐条响应, 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所要求的所有技术指标得满分。</p> <p>“★”项为重要技术参数要求项 (非废标项), 每有一处不满足扣 1 分, 非“★”项每有一处不满足扣 0.5 分, 扣完为止。</p> <p>(注: “★”项须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或技术参数彩页、官方网站截图、授权文件等证明文件, 并加盖厂家鲜章。)</p>   | 30分 |

|  |         |  |      |
|--|---------|--|------|
|  | 现状与需求分析 | <p>投标人须充分理解本项目采购背景和内容，开展项目现状与需求分析，方案包括：</p> <p>(1) 项目现状分析；</p> <p>(2) 项目目标与需求分析；</p> <p>(3) 项目现状与需求存在差距分析；</p> <p>以上内容全面完整详细，分析合理，表达与结构清晰等，得 3 分；</p> <p>方案无缺项，但现状和需求分析不足、内容不完全准确等，得 2 分；</p> <p>方案无缺项，但分析不合理，表达不清晰，得 1 分；</p> <p>方案存在缺项，得 0 分。</p>  | 3 分  |
|  | 设计方案    | <p>投标人需充分结合采购方对本项目实际需求所涉及的专业背景和业务开展现状，提供本项目的整体设计方案，方案应包含：</p> <p>(1) 总体设计，包括总体架构、技术架构、业务流程、标准规范；</p> <p>(2) 本项目信息设备选型和信息系统适配设计；</p> <p>(3) 信息化系统和区地县相关系统对接方案，包括对接原则、技术路线、实施步骤、风险防控措施；</p> <p>以上内容描述全面准确、完整详细，与实际结合度高的得 4 分；</p> <p>内容无缺项，方案基本全面合理，基本符合实际现状，但细节待完善，得 3 分；</p> <p>内容无缺项，但总体设计描述不清、系统和区地县系统对接方案内容不准确，得 2 分；</p> <p>内容存在缺项，得 0 分。</p>                        | 4 分  |
|  | 建设方案    | <p>投标人须充分结合采购方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详细的建设方案，包括但不限于：</p> <p>(1) 建强应急指挥体系；</p> <p>(2) 强化前端灾害监测预警能力；</p> <p>(3) 提升“三断”应急指挥通信保底能力；</p> <p>(4) 提升科普宣教能力；</p> <p>(5) 一体化自然灾害监测预警与应急调度；</p> <p>(6) 提升普查数据更新及成果应用能力。</p> <p>方案内容全面，完整详细，合理可行，涵盖硬件-软件-数据-服务等各项内容，图文并茂、表达与结构清晰等，得 12 分；</p> <p>方案无缺项，内容基本合理，表达与结构基本清晰，得 8 分；</p> <p>方案无缺项，但在完整性、可操作性等方面存在明显短板，得 4 分；</p> <p>方案存在缺项，得 0 分。</p> | 12 分 |

|               |  |            |
|---------------|--|------------|
| <p>实施方案</p>   | <p>投标人须充分考虑满足投标项目的采购需求，提出完整的项目实施方案，方案应包含：<br/>                 (1) 项目组织管理和进度计划，包括组织管理、整体计划、阶段计划、进度保障；<br/>                 (2) 设备保障措施，包括运输、安装部署、调试方案；<br/>                 (3) 质量保障，包括质量风险预判、质量控制措施和质量管理制度等；<br/>                 (4) 安全保障方案，包括现场布设安全管理办法及防范措施、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系统安全保障方案等；<br/>                 (5) 管理制度及管理措施等。<br/>                 方案内容全面，完整详细，科学合理，可行性高，表达与结构清晰等，得 5 分；<br/>                 方案无缺项，内容相对合理，可行性一般，得 3 分；<br/>                 方案无缺项，内容不够详细，可行性低，得 1 分；<br/>                 方案存在缺项，得 0 分。</p> | <p>5 分</p> |
| <p>人员配置</p>   | <p>(1) 项目负责人 1 人，需同时具备研究生或以上学历证书、测绘或计算机专业高级工程师证书、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资格证书，得 1 分，否则不得分。<br/>                 (2) 实施组人员（项目负责人除外）不少于 25 人，其中具备高级工程师证书的每提供 1 个得 0.2 分，最多得 1 分，否则不得分。<br/>                 注：①同一人员不得重复计算得分；②需提供人员证书复印件和该成员近 6 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 <p>2 分</p> |
| <p>培训方案</p>   | <p>投标人需充分考虑满足投标项目的建设要求，提出完整的培训方案应包括：<br/>                 (1) 培训内容；<br/>                 (2) 培训方式和培训计划；<br/>                 (3) 培训质量保证措施等内容。<br/>                 方案内容完整全面，条理清晰、合理性可实施性强、与项目建设内容符合性高，得 2 分；<br/>                 方案无缺项，条理清晰一般、合理性可实施性一般、与项目建设内容符合性较低，得 1 分；<br/>                 方案存在缺项，得 0 分。</p>  | <p>2 分</p> |
| <p>售后服务方案</p> | <p>投标人应根据本次招标内容提供全面的、有针对性的、详细的项目售后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br/>                 (1) 售后服务内容及相应售后服务保障措施；<br/>                 (2) 应急响应与恢复措施；<br/>                 (3) 售后服务团队管理及技术服务支持。<br/>                 方案内容全面详细，合理可行，有针对性，得 2 分；<br/>                 方案无缺项，合理性可实施性一般、与项目建设内容符合性较低，得 1 分；<br/>                 方案存在缺项，得 0 分。</p>  | <p>2 分</p> |

---

## 第六章 合同草案

【此合同书仅作为签订正式合同时的参考，正式合同书应包括本参考格式的内容】

#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试行)

项目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

## 使用 说 明

1. 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 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 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_\_\_\_\_（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 1（全称）：\_\_\_\_\_（供应商）

乙方 2（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乙方 3（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2) 采购计划编号：\_\_\_\_\_

(3) 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数量：\_\_\_\_\_ 金额：\_\_\_\_\_

否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_\_\_\_\_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金额：\_\_\_\_\_

国别：\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_\_\_\_\_

大写：\_\_\_\_\_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_\_\_\_\_

大写：\_\_\_\_\_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_\_\_\_\_

（3）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_\_\_\_\_（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分期付款：\_\_\_\_\_（应明确分期支付合同款项的各期比例和支付条件，各期支付条件应与分期履约验收情况挂钩），其中涉及预付款的：\_\_\_\_\_（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

成本补偿：\_\_\_\_\_（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_\_\_\_\_（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 3. 合同履行

（1）起始日期：\_\_\_\_年\_\_月\_\_日，完成日期：\_\_\_\_年\_\_月\_\_日。

（2）履约地点：\_\_\_\_\_

（3）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_\_\_\_\_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_\_\_\_\_

履约担保期限：\_\_\_\_\_

（4）分期履行要求：\_\_\_\_\_

（5）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_\_\_\_\_

### 4. 合同验收

（1）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_\_\_\_\_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_\_\_\_\_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_\_\_\_\_

（2）履约验收时间：\_\_\_\_\_（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_\_\_\_日内组织验收）

（3）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_\_\_\_（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_\_\_\_

(4) 履约验收程序：\_\_\_\_\_

(5) 履约验收的内容：\_\_\_\_（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_\_\_\_\_

(6) 履约验收标准：\_\_\_\_\_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_\_\_\_（产权过户登记等）\_\_\_\_\_

##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 (5) 投标（响应）文件
- (6) 采购文件
-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执\_\_\_\_份，乙方执\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  | 乙方（供应商）          |  |
|-----------------------------------|--|------------------|--|
|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  |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  |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  |
|                                   |  | 拥有者性别            |  |
| 住 所                               |  | 住 所              |  |
| 联 系 人                             |  | 联 系 人            |  |
| 联系电话                              |  | 联系电话             |  |
| 通信地址                              |  | 通信地址             |  |
| 邮政编码                              |  | 邮政编码             |  |
| 电子邮箱                              |  | 电子邮箱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开户名称             |  |
|                                   |  | 开户银行             |  |
|                                   |  | 银行账号             |  |
|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  |                  |  |

##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1. 定义

####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约的行为。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 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

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延迟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 8.1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 8.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

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将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 15. 违约责任

###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

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 16.2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

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 16.3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行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                     |  |
|---------------------|---------------------|--|
| 第二节<br>第 1.2 (6) 项  | 联合体具体要求             |  |
| 第二节<br>第 1.2 (7) 项  | 其他术语解释              |  |
| 第二节<br>第 4.4 款      |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  |
| 第二节<br>第 4.6 款      |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
| 第二节<br>第 5.4 款      |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
| 第二节<br>第 6.1 款      |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  |
| 第二节<br>第 7.1 款      | 包装特殊要求              |  |
|                     | 指定现场                |  |
| 第二节<br>第 7.2 款      | 运输特殊要求              |  |
| 第二节<br>第 7.3 款      | 保险要求                |  |
| 第二节<br>第 8.2 (1) 项  | 质量保证期               |  |
| 第二节<br>第 8.2 (3) 项  |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  |
| 第二节<br>第 11.1 款     |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  |
| 第二节<br>第 12.2 款     |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  |
| 第二节<br>第 13.2 款     |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  |
| 第二节<br>第 13.3 款     |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  |
| 第二节<br>第 14.1 (3) 项 |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  |

|                     |                |  |
|---------------------|----------------|--|
| 第二节<br>第 14.1 (5) 项 | 货物回收的约定        |  |
| 第二节<br>第 14.1 (6) 项 |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  |
| 第二节<br>第 15.1 款     |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  |
| 第二节<br>第 15.2 (2) 项 | 迟延交货赔偿费        |  |
| 第二节<br>第 15.3 款     | 逾期付款利息         |  |
| 第二节<br>第 15.4 款     | 其他违约责任         |  |
| 第二节<br>第 19.2 款     | 解决争议的方法        |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_种方式解决：<br>(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_____；<br>(2)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
| 第二节<br>第 23.1 款     | 其他专用条款         |  |

## 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

#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

年月日

## 目 录

### 资格证明文件

- 一、资格审查证明文件
- 二、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三、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 报价文件

- 一、开标一览表
- 二、投标报价明细表

### 商务技术文件

- 一、投标函
-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政府采购投标人廉洁自律承诺书
- 五、商务响应偏离表  
    技术需求偏离表
- 六、投标人供货业绩一览表
- 七、投标保证金证明
- 八、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拟投入情况
- 九、其他文件

（备注：投标人应按以上目录顺序编排投标文件，并标注相应页码。）

# 资格证明文件

## 一、资格审查证明文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合法有效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经审计完整的财务报告，新成立不足一年公司须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加盖电子公章的书面承诺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近三个月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单位，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search/cr/>）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须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二、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sup>1</sup>，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sup>1</sup>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八日

###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5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2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 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20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2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 物业管理。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8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 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种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2003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 JY企业证明文件【如适用】

【JY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及以上JY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JY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如下】。

### JY企业证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SF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JY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为JY企业。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年月日

省级以上JY管理局、戒毒管理局  
（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盖章）：

日期：年月日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适用】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签订分包意向协议书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制造商为（企业名称），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2. （标的名称），制造商为（企业名称），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说明：**
- 1、货物应当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生产且使用该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商号或注册商标（与代理商或投标人无关）；应当严格按上述格式及内容进行填写（应当明确每个标的的生产企业类型及相关数据），否则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2、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应当由联合体各方盖章。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若有，请如实填写）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1，生产厂为（厂名）2，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3，（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 三、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
| 注册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成立时间     |     | 企业性质 |    |
|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     | 注册资金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电话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电话 |
|          | 邮箱  |      | 网址 |
| 开户银行     |     | 账号   |    |
| 经营范围     |     |      |    |
| 备注       |     |      |    |

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它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 报价文件

## 一、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序号 | 投标报价       | 供货期 | 备注（如有）             |
|----|------------|-----|--------------------|
|    | 小写：<br>大写： |     | 投标总价为投标<br>分项报价的合计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注：**

1. 此表用于开标唱标之用。
2. 表中投标报价即为优惠后报价，并作为评审及定标依据。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投标报价，或者表中某一包填写多个报价，均为无效报价。
3. 表中大写与小写不一致的，以大写为准。

## 二、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名称  | 品牌 | 型号 | 数量 | 单位 | 单价（元） | 总价（元） | 备注 |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总价（元）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

- 1、投标项目和数量满足本项目招标范围，内容由投标人结合自身情况填写。
- 2、投标人填报价格总价应与投标函载明价格一致，若不一致，以投标函为准。
- 3、此次报价包括所投项目相关人工费、运输费、保险费、专利费、税费、备件、交通等所有技术和服务费用。

投标人名称（盖章）：

授权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商务技术文件

## 一、投标函

致：（采购人）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的招标公告，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

1. 资格证明文件；
2. 投标报价文件；
3. 商务技术文件。

根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投标价格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和相关服务的投标报价为。

2. 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由投标人填写）个日历天。

5.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招标文件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6. 本项目如由中标人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我方同意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向集采机构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7. 重要声明：

1) 与我方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名称：

无；有，具体单位名称为：（由投标人如实填写）。

2) 与我方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的名称：

无；有，具体单位名称为：（由投标人如实填写）。

（备注：以上声明，必须如实选择，选中项用表示，未选中项用表示。①“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②本条所规定的控股、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

接的控股或管理关系。③供应商如未如实填报，视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4) 我方在本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全部资料均真实有效，我方承诺对其真实性负责并承担相应后果。

5) 我方承诺本《投标函》的签章对本投标文件全部内容具有约束力并承担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通讯地址：

传真：

电话：

授权代表：

日期：

##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采购人或集采机构） 兹证

明，

姓名：\_\_\_\_ 性别：\_\_\_\_ 年龄：\_\_\_\_ 职务：\_\_\_\_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电子件。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响应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电子件：

委托代理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电子件：

## 四、政府采购投标人廉洁自律承诺书

（采购人）、（集采机构）：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

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兵团财政局。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年月日

### 五、商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序号    |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 投标文件的响应内容 | 响应情况  |
|-------|-----------|-----------|-------|
| 1     |           |           | 响应/偏离 |
| 2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供应商如果对包括供货期/质保期、付款方式/条件、合同条款在内的商务条款的响应有任何偏离，请在本表中详细填写；如对商务条款没有偏离，请注明“无偏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技术需求偏离表**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招标文件的要求 | 响应文件的响应 | 偏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

- 1、投标人应根据其提供的货物，“投标文件的响应”一栏应如实反映响应情况，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响应无效。
- 2、招标项目技术要求，每项参数要求投标人须提供与采购需求相应的证明材料，例如产品检测报告、测试报告、产品合格证、鉴定证书、制造商产品彩页、制造商官网截图、制造商产品说明书或相应实物照片等。

投标人名称（盖章）：

授权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六、投标人供货业绩一览表

| 序号    | 完成时间 | 项目名称 | 标的<br>内容 | 采购人<br>名称 | 中标（成交）<br>金额 | 联系<br>人 | 联系电<br>话 |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          |

注：

- 1、项目业绩需附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等证明文件，不附证明文件不算业绩。
- 2、如无业绩也需附本表，内容填“无”。
- 3、投标人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 七、投标保证金证明

## 八、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拟投入情况

### 拟配备人员情况

- 1、项目负责人介绍应包括：姓名、性别、年龄、学历、参加工作时间等。
- 2、项目负责人近三年（自投标截止日往前推算）的类似业绩（按下表填写）

| 单位 | 内容 | 服务时间 | 备注 |
|----|----|------|----|
|    |    |      |    |

- 3、项目负责人简历格式自拟，后附身份证、资格证书、本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学历证书等彩色扫描件。

## 拟投入人员情况表

| 类别               | 姓名 | 职务 | 职称 | 专职/<br>兼职 | 常住<br>地 | 资格证明（附复印件） |    |    |    |
|------------------|----|----|----|-----------|---------|------------|----|----|----|
|                  |    |    |    |           |         | 证书<br>名称   | 级别 | 证号 | 专业 |
| 管<br>理<br>人<br>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技<br>术<br>人<br>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其<br>他<br>人<br>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拟投入人员证件复印件（按拟投入情况表所列顺序依次排列人员证件复印件）

2、格式由投标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自拟，所涉及到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必须清晰，易辨认。

## 九、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它资料；